



广州政报

7

2006



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主办

广州市建设工作会议



广州政报

半月刊

刊名题写:林树森

2006/7

(总第413期)

主办:广州市人民政府办公厅

编委会主任:沈柏年

副主任:陈国

编委:

李治臻、常敏、罗家祥、朱力
崔仁泉、古石阳、赵南先、周亚伟
蒙琦、谭应华、袁新生、林道平
赵方、黄周海、邓庆彪、薛燕芬
李国院、庞庆宁、欧阳永晟、贾金业

总编辑:欧阳永晟

责任编辑:李妍

校对:黄碧君

电话:83123238

网址:www.gz.gov.cn

E-mail:GZZB@gz.gov.cn

广州市人民政府机关印刷厂印

目 录

政府的聲音

广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关于实施华侨新村历史文化保护区保护规划

的通告(穗府〔2006〕7号)……………(2)

关于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周边市政道路

工程建设的通告(穗府〔2006〕9号)……(3)

关于表彰全国各地驻穗机构先进单位的通报

(穗府〔2006〕10号)……………(4)

政府工作报告……………(10)

市长讲话

吸取事故教训 积极主动作为

——苏泽群副市长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

的讲话……………(29)

部门工作安排与进展

三月份市政府主要部门工作进展简况……………(31)

四月份市政府主要部门工作安排……………(40)

广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穗府〔2006〕7号

关于实施华侨新村历史文化保护区 保护规划的通告

《华侨新村历史文化保护区保护规划》（以下简称《规划》）已经市人民政府批准，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城市规划法》有关规定，现通告如下：

一、《规划》是控制和指导华侨新村历史文化保护区下一层次规划设计和建设管理的依据。

二、《规划》范围：东起先烈中路、黄花岗公园，南至环市东路，西北临淘金路，面积约37.22公顷，其中历史文化保护区的面积为28.20公顷。

三、《规划》定位：以华侨新村历史文化保护区为核心，集居住、办公、商业、娱乐等多种功能为一体的综合发展区域。

四、《规划》根据华侨新村历史文化保护区的历史保护建筑和现状建设实际情况，将历史文化保护区划分为核心地段和建设控制地区两大部分，其中核心地段约16.28公顷，核心地段以外面积约11.92公顷的地区为建设控制地区。

五、《规划》根据保护层次的划分确定不同的保护更新策略。针对历史文化保护区核心地段和建设控制地区，对历史保护建筑采取保护修整的保护方式，对非历史保护建筑采用协调完善的整治方式。

六、有关规划成果信息可查询广州市城市规划局网站，网址为 www.upo.gov.cn

七、《华侨新村历史文化保护区保护规划》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广州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六年二月二十五日

广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穗府〔2006〕9号

关于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周边 市政道路工程建设的通告

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周边市政道路工程是市重点建设项目，拟于2006年10月底建成并投入使用。工程包括机场东路、机场西路、会议中心北侧道路、新体育馆南侧路西延线和跨白云大道两座生态廊桥，其中，机场东路北起黄石路，南至机场立交，全长约5.2公里；会议中心北侧道路东起白云大道，西至机场东路，全长约0.4公里；新体育馆南侧路西延线东起机场东路，西至机场路，全长约1.5公里；机场西路北起黄石路，南至广园路，全长约5.2公里。现就有关事项通告如下：

一、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周边市政道路工程建设范围按规划部门核发的有关建设用地规划许可文件确定。

二、本工程用地涉及的征地拆迁安置工作，由市道路扩建工程办公室和白云区政府依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执行。

三、本工程涉及的单位、个人，应当顾全大局，积极支持和配合城市重点工程建设，不得阻挠工程建设的测量、钻探、征地拆迁和施工工作。

四、任何单位、个人刁难、围攻国家工作人员依法执行职务，或者造谣惑众、煽动闹事、结伙斗殴、寻衅滋事的，由公安部门依法处理；触犯刑律的，移送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本通告自颁布之日起施行。

广州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六年三月二十七日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广州市人民政府文件

穗府〔2006〕10号

关于表彰全国各地驻穗机构先进单位的通报

各区、县级市人民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各直属机构，各驻穗机构：

2003年以来，全国各地驻穗机构在各级党委和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邓小平理论为指导，认真践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努力把科学发展观贯彻落实到区域协作工作中，为推动全国各地与广州的经济、文化交流，促进“泛珠三角”区域合作，参与广州城市建设和管理，维护广州社会稳定等方面作出了积极的贡献。为总结经验、鼓励先进，更好地发挥各地驻穗机构的作用，市人民政府决定通报表彰上海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等76个驻穗机构先进单位，并对陕西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等54个驻穗机构给予表扬。

希望受表彰单位发扬成绩，再接再厉。各驻穗机构和有关单位要以受表彰的单位为榜样，争创佳绩，为促进广州市与全国各地的合作与发展作出更大贡献。

- 附件：1. 全国各地驻穗机构先进单位
2. 全国各地驻穗机构表扬单位

广州市人民政府

二〇〇六年三月二十九日

附件 1

全国各地驻穗机构先进单位

(76 个)

上海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浙江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福建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安徽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江苏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天津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河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山西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黑龙江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辽宁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吉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河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海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湖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贵州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云南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四川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甘肃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江西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哈尔滨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武汉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长春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济南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海口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郑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太原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南昌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福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鞍山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柳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贵州省毕节地区行政公署驻广州办事处
德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新疆克孜勒苏柯尔克孜自治州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珠海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汕头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佛山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韶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河源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梅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惠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东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阳江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湛江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茂名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肇庆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潮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云浮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汉川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南雄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始兴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平远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五华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龙门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大埔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徐闻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德庆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宁乡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兴国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义乌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河南省商务厅驻广州办事处
四川省驻广州外贸办事处
韶关市公路局驻广州办事处
中铁五局（集团）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中铁隧道集团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中国第一汽车集团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中国人民解放军海军南海舰队驻广州办事处
东风汽车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华南热带农业大学驻广州办事处
东风本田发动机有限公司
广兴华实业总公司
佛冈县进出口贸易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太仓嫦娥工业用呢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北京二十一世纪华夏信息技术中心驻广州办事处

附件 2

全国各地驻穗机构表扬单位

(54 个)

陕西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宁夏回族自治区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青海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山东省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新疆生产建设兵团驻广州办事处

合肥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齐齐哈尔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昆明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淮安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赣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玉林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北海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商丘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绵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益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汕尾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揭阳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麻城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上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吴川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普宁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连州市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佛冈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博罗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东源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龙川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饶平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浦北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会同县人民政府驻广州办事处
黑龙江省商务厅驻广州办事处
河北省商务厅驻广州办事处
山西省商务厅驻广州办事处
青海省商务厅驻广州办事处
广西壮族自治区商务厅驻广州办事处
海南省农垦总局驻广州办事处
武汉市建设委员会驻广州办事处
湛江市建设局驻广州办事处
安化县劳动局驻广州办事处
龙门县经委驻广州办事处
清新县劳动服务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云南外贸广州储运公司
塔里木石油勘探开发指挥部驻广州办事处
招商局集团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中国石化集团茂名石油化工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海南省莺歌海盐场驻广州办事处
上海旭阳传动技术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太原世乐药业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揭西县第三建筑工程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中山市三才医药集团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哈尔滨康正机电设备制造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罗定市第五建筑工程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佛山市桃园食品有限公司驻广州办事处
瑞安市汇丰汽摩配件厂驻广州办事处
温州市建丰标准件厂驻广州办事处

主题词：机构 表彰 通报

(本文与正式文件同等效力)

政 府 工 作 报 告

——2006年3月23日在广州市第十二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四次会议上

市长 张广宁

各位代表：

我代表广州市人民政府向大会作政府工作报告，请予审议，并请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05年和“十五”时期的工作回顾

“十五”时期，是广州发展历史进程中不平凡的五年。五年来，我们以邓小平理论、“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认真落实科学发展观，紧紧围绕建设带动全省、辐射华南、影响东南亚的现代化大都市的总目标和营造“两个适宜”城市环境的要求，积极应对和化解各种挑战与矛盾，经济建设、政治建设、文化建设和社会建设取得重大成就，“十五”计划全面完成，为广州未来的发展奠定了坚实基础。

（一）综合经济实力再上新台阶。

“十五”期间，广州经济增长快、效益好，可持续发展能力明显增强。2005年全市实现生产总值5115.75亿元，比上年增长13%，比2000年增长91.2%，按户籍人口计算，人均生产总值达8393美元。2005年来源于广州地区的财政一般预算收入1502亿元，比上年增长14.8%，比2000年增长1.1倍。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收入达371.26亿元，比上年增长15.7%，比2000年增长1.2倍。地方财政一般预算支出438.41亿元，分别比上年和2000年增长7.4%和60.3%。2005年，全市固定资产投资1445.33亿元，比上年增长7.1%，投资总额“十五”时期比“九五”时期增长54.5%。

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三次产业比例2000年为3.79：40.98：55.23，到2005年为2.46：40.68：56.86。传统产业、高新技术产业和服务业协调发展，重化工业的支撑作用明显增强，产业整体水平和竞争力不断提高。2005年完成工业总产值6770.02亿元，工业增加值1867.53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5.4%和14.8%，比

2000年增长1.3倍和1.1倍。汽车、石油化工、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三大支柱产业不断壮大，实现工业总产值2584.07亿元，占全市规模以上工业比重达42.8%。汽车年产量由2000年的3.8万辆增至2005年的41.4万辆，实现了历史性跨越。高新技术产业发展迅速，2005年全市高新技术产品产值1710.44亿元，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由2000年15.78%上升为25.3%。工业经济效益稳步提高，2005年全市规模以上工业企业经济效益综合指数达186.6%，利润总额384.09亿元，比2000年增长2.2倍。物流、会展、金融、信息等现代服务业迅速发展。港口货物和机场旅客吞吐量由2000年的1.2亿吨和1279万人次增至2005年的2.66亿吨和2340万人次。美国联邦快递亚太转运中心等15家跨国物流企业进驻，进一步提升了广州物流业水平。广交会、广博会、留交会等会展品牌驰名海内外，广州成为中国三大会展中心之一。62家外国（地区）金融机构在广州开设营业点或办事处，广州区域性金融中心地位不断增强。2005年末广州地区金融机构人民币存贷款余额分别为11085.3亿元和6908.03亿元，分别比上年末增长13.9%和7.3%，是2000年末的2倍和1.8倍。商贸旅游业持续兴旺，2005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1898.74亿元，批发零售商品销售总额7368.95亿元，分别比上年增长13.2%和14.9%，比2000年增长69.1%和91.5%。旅游业总收入624.68亿元，比上年增长14.2%。

重大生产力骨干项目建设成效显著。“十五”期间，我们着力抓好产业关联度大、产品链条长、带动能力强、在经济发展中起重大作用的生产力骨干项目建设，一批新的经济增长点正在形成。继广州三大轿车项目全面推进，去年商用车项目又落户广州，形成了东部、花都和南沙三大汽车产业基地。南沙钢铁热镀锌板、石化炼油改造项目、造船基地和华南最大的修船基地项目正抓紧建设。广州科学城、天河软件园、国际生物岛和南沙资讯科技园加快引进培育高科技项目，国家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和国家网络游戏、动漫产业基地相继挂牌。这些重大项目建设对稳固我市产业基础，优化生产力布局，增强经济发展后劲具有重要的战略意义。

外源型经济发展迅速。全市海关进出口总值从2000年的233.51亿美元增至2005年的534.88亿美元；2005年全市出口总值达266.68亿美元，比2000年翻了一番多，“十五”期间年均增速达17.7%。轿车和发动机出口欧洲和日本，标志着我市高端制造业产品出口实现新突破。“十五”期间我市实际利用外商直接投资129.15亿美元，年均增长17.8%。世界500强企业已有140家落户广州。企业境外投资和对外承包工程及劳务合作比“九五”期间增长50%以上。

民营经济快速增长。2005年全市民营工业实现工业总产值1458.11亿元，比上

年增长 18.1%，占全市工业总量比重达 21.5%。民营企业完成投资 459.33 亿元，比上年增长 18.6%。全市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民营企业占 80% 以上。

（二）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取得重大进展。

“十五”期间，我市积极实施“南拓、北优、东进、西联”发展战略，《广州市城市总体规划（2001-2010 年）》获国务院批准，城市空间布局向多中心、组团式、网络型发展，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战略性布局基本完成。五年累计城建投资 909.55 亿元，是“九五”期间的 1.49 倍。2005 年完成城建固定资产投资 256 亿元，创历史新高。一批重大基础设施建设项目进展顺利，初步构建起陆海空立体式交通枢纽和以“双快”交通体系为骨干的城市道路网络。新白云国际机场、广州港南沙港区 and 一批高、快速道路相继投入使用，广州铁路新客运站开工建设。地铁建设全面提速，去年全市 7 条地铁线路同时铺开建设，其中二号线调整段、三号线首段和大学城专线建成通车，轨道交通运营里程达 58.9 公里。城市供电、供水、供气、公交等公用事业稳步发展，教育、文化、卫生、体育、信息等公共设施以及旅游设施进一步完善。城乡防灾减灾工程建设顺利推进，“三防”能力不断增强。国际会议展览中心一期、广州大学城、新体育馆等一批项目相继建成。广州中心城市的集聚辐射功能明显增强。

（三）城市环境建设和社会管理取得明显成效。

“十五”期间，我们深入开展创建国家卫生城市、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市和全国文明城市活动，着力营造适宜创业发展和生活居住的城市环境。我市被评为全国优秀旅游城市和全国社会治安综合治理优秀城市，获国际花园城市称号和联合国改善人居环境最佳范例奖、中国人居环境范例奖。

“青山绿地”和“蓝天碧水”工程取得阶段性成果。完成了第一批关闭的 338 个采石场和 149 个采泥场的整治复绿工作；提前完成了林区建设任务，11 条林带基本形成；完成拆违复绿工程 492 项，全市新增绿地面积 101.6 平方公里，城市绿化覆盖率达 36.38%，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 11.32 平方米。2005 年新增城市公园 18 个，全市公园总数达 191 个。全面推进河涌截污和珠江综合整治工程，加快污水处理系统建设，中心城区（原老八区）生活污水处理率达 76.22%，河涌水质和河岸景观明显改善。建成了兴丰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和李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厂等一批大型环卫基础设施。加强对重点污染企业的监管和易地搬迁改造，广州水泥厂环保迁建工程已完成并投产。公交车和出租车逐步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实施中心城区摩托车限行措施。2005 年空气质量优良天数占全年总天数 91%，比上年上升 7.9 个百

分点。

城市管理现代化水平不断提高。深入开展为期三年的以加强城市环境、食品安全、流动人口管理为重点的“城市管理年”活动。去年清拆违法建设100多万平方米，完成了老城区32个住宅小区的综合整治，并继续推进“城中村”改造，开展卫生街区创建活动，城市环境面貌明显改观。2003年至2005年共拆除、修缮、改造危破房51.3万平方米，7545户、25000多人直接受益。全市125宗“烂尾地”已有119宗得到妥善处理，解决了8387户、20268人的拆迁补偿安置问题；57宗“烂尾楼”已有42宗得到盘活。积极改善交通指示系统、行人诱导系统，加快建设交通智能化指挥系统，交通管理水平有新提高。严厉打击生产和经销假冒伪劣商品违法行为，清理取缔无证照经营户，进一步规范了市场经济秩序。积极推进农贸市场和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全市289家肉菜市场完成升级改造。牲畜屠宰管理体制改革的成效显著，放心肉供应量大幅上升。基本建立起食品放心工程五大体系，强化食品安全检测和市场准入监管。据中国消费者协会调查显示，消费者对我市食品安全满意和基本满意的达97%。反走私工作取得新的成绩。加强出租屋和流动人员管理，制定了《广州市房屋租赁管理规定》，建立了流动人员四级管理服务网络和信息化管理系统，流动人员管理服务步入全面、规范、有序发展的轨道。采取一系列措施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深入开展以打击“两抢一盗”为重点的严打整治行动，进一步完善了“打、防、控、管”一体化长效机制和警民联动的治安防控网络，有效遏制了多发性案件发生。2005年全市刑事立案比上年下降5.7%，其中“两抢”案件下降9.3%，社会治安保持稳定。安全生产形势趋于平稳，2005年重大事故和死亡人数比上年分别下降41.7%和40.6%。消防安全工作取得较好成绩，受到了省政府表彰。

（四）“三农”工作取得新成绩。

“十五”期间，我们认真贯彻中央“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统筹城乡发展，促进了农业增效、农民增收、农村稳定。2005年，全市实现农林牧渔业总产值220.44亿元，比上年增长4.1%，比2000年增长26.9%。都市农业区域布局进一步优化，现代化农业示范基地和农产品批发市场不断扩大，农产品质量安全和动植物检疫体系逐步完善，农业龙头企业带动效应日益增强，农业标准化水平和综合生产能力不断提高，全市完成近80万亩农田和3万亩鱼塘的标准化改造。以“今日中心镇、明日卫星城”为目标，加强中心镇建设，市、区共安排4.5亿元，重点支持中心镇基础设施项目建设，中心镇基础设施和综合服务功能逐步完善。近两年全市共

培训和转移农村富余劳动力就业超过10万人,扶助1525名农村特困户子女免费入读中专和技校。农村教育投入进一步增加,出台了《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教育工作的意见》,从2005年起,计划在三年内共投入49.56亿元全面改造农村地区中小学。农村新型合作医疗制度逐步完善,2005年全市有169.8万农民参加合作医疗,参合率达71.81%。农村基础设施建设逐步加强,在2004年全市行政村全部实现“五通”的基础上,去年中心镇又有401个人口100人以上的自然村实现了通水,50户村民以上已通电的自然村大部分实现通广播电视,新增自然村道路100公里。2004年我市实现农业“零赋税”。

(五) 社会各项事业全面进步。

实施“科教兴市”战略取得新成效。中科院广州生物医药与健康研究院、广州中科院工业技术研究院等一批重要的科技创新基地与平台相继建成和加快建设。科技企业孵化网络进一步完善,全市拥有国际企业孵化器、开发区创新基地等20多家孵化机构。广州开发区成为国家知识产权试点园区。广州区域科技中心城市功能进一步增强,连续五次被评为全国科技进步先进城市。人才资源开发工作稳步推进,各级各类教育协调发展。“十五”期间,投入23亿元实施老城区“教育综合改造工程”,“用地特困学校”改造工程已全面通过验收;投入21.29亿元创建示范性普通高中,基本完成校舍建设任务。原东山、越秀、荔湾、芳村区和天河、黄埔、海珠、番禺区被评为广东省教育强区。广州城市职业学院组建成立,市属高等教育布局结构进一步优化,教学质量和管理水平有新的提高,广州大学获得了博士学位授予权单位资格。广州大学城就读学生总数超过11万人。广州地区普通高等学校学生数为59.49万人,比2000年增加了2.01倍。

精神文明建设和社会各项事业迈出新步伐。广泛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三个代表”重要思想和科学发展观活动,扎实推进保持共产党员先进性教育,不断深化公民思想道德建设和爱国主义教育,城乡文明程度进一步提高,获得了“广东省文明城市”和“全国创建文明城市工作先进城市”称号。举办广州国际艺术博览会、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大会等文化交流活动及“金狮奖”第二届全国木偶皮影比赛、第六届全国杂技比赛,中国音乐“金钟奖”永久落户广州,进一步增强了广州的文化中心地位。群众性体育运动蓬勃发展,成功承办了第九届全运会,广州运动员在28届奥运会、14届亚运会和九运会、十运会上都取得优异成绩。成功取得了第16届亚运会主办权,充分体现了广州现代化建设的成就和城市的影响力,为广州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新的机遇。卫生事业发展加快,基本建成覆盖全市城区的社区卫生服务体

系，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机制逐步健全，成功战胜了“非典”疫情。人口和计划生育工作稳步发展，低生育水平进一步稳定，2005年人口出生率为8.85‰，自然增长率为3.21‰，全市符合政策生育率达96.02%，全面完成了省政府下达的“十五”人口计划。相继与英国布里斯托尔市等4个城市缔结了友好城市关系，广州国际友好城市达到16个，国际知名度不断提高。穗港澳台合作交流不断发展。对口帮扶广西百色、梅州和安置三峡移民工作得到国家和省的表彰。经济普查圆满完成主要阶段工作。信息化建设迈出新步伐，社会信息化普及程度和应用水平全国领先，网上服务水平不断提高。新闻出版和广播电视事业健康有序发展。民族、宗教和侨务工作取得新成绩。国防后备力量和人民防空建设有新的进展，我市再次被评为“全国人民防空先进城市”。双拥工作扎实有效，我市连续五次被评为“全国双拥模范城”。社会救助、社会福利、慈善助困、义工服务、民间组织、妇女儿童工作与老年人及残疾人事业都有较大发展。档案、方志、参事及文史等工作也取得新的进步。

人民生活水平进一步提高。2005年，全市职工平均工资为33839元，分别比上年和2000年增长9.1%和77.3%，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达7080元，分别比上年和2000年增长6.9%和36.8%。“十五”期间，城市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年均增长8.6%，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长6.5%。2005年城市居民恩格尔系数为37.3%。物价水平基本保持稳定。“十五”期间，我们实施积极的就业政策，累计新增就业人数100万左右。2005年末，城镇登记失业率由2000年末的3.15%下降为2.08%，失业人员再就业率为74.26%，广州市政府被国务院评为全国再就业工作先进单位。社会保障体系不断完善，保障水平稳步提高。2005年城镇居民最低生活保障线从2000年的每人每月300元提高到330元，城乡低保对象实现了“应保尽保”。低收入困难家庭认定标准统一调整到每人每月390元，消费性开支减免政策得到落实。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和失业人员失业保险金实现100%社会化按时足额发放，企业职工最低工资标准调整到每月684元，比2000年增加234元。

（六）各项改革稳步推进。

“十五”期间，我们不断完善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形成了开放度比较高的现代市场体系，初步建立了新型的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系。积极推进国有经济布局和调整，加快国有大中型企业公司制改革和股份制改革，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国有经济活力和带动力不断增强。深化政府机构改革，政府工作部门由55个减为41个，综合部门和执法监督部门得到加强。全面推进依法行政，强化行政立法和监察工作，加强行政效能建设，制定了一批新的行政规章，在全国率先出台了《广州市

国家行政机关及其公务员公共服务行为规范试行规定》。认真贯彻《行政许可法》，不断深化审批制度改革，简化办事程序，行政管理效率进一步提高。积极稳妥推进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全市50%的事业单位已实行人员聘用制度。公共财政体制改革取得实质性成效，部门预算、国库集中支付、政府采购工作全面展开，收支“两条线”管理进一步落实，绩效评价工作全面启动。加快政务公开和政务信息化建设，开通了市长专线电话和市长电子信箱、市民电子邮箱。建立了市政府领导接听群众来电制度和市政府工作部门领导接待群众工作制度，密切了政府与市民的联系。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2005年办复率达100%。进一步完善了国家级经济功能区的管理体制，在全国率先实行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保税区和出口加工区“四区合一”的管理模式。稳步调整行政区划，在番禺、花都撤市设区之后，去年又将原越秀区与东山区、荔湾区与芳村区合并，新设立萝岗区和南沙区，有效整合了资源，拓展了发展空间。

回顾五年来的实践，我们深刻体会到，加快广州现代化大都市建设，必须坚持把发展作为第一要务，通过加快发展不断破解前进中的难题，不断巩固、强化广州中心城市的地位；必须坚持抓好城市建设和管理，着力解决城市可持续发展的根本性、长远性、战略性问题；必须坚持深化改革、扩大开放，以体制机制创新增强发展动力，提高发展质量；必须坚持城乡统筹发展，加快农村工业化、城市化和农业产业化进程，积极探索具有广州特色的从根本上解决“三农”问题的新途径；必须坚持把人民群众的根本利益作为一切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努力改善人民生活，使全体人民共享改革发展成果。这是我们积极探索科学发展规律、全面贯彻落实科学发展观的集中体现。

各位代表，过去的五年，我市现代化建设的业绩来之不易，这是省委、省政府和市委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全市人民同心同德、奋发进取和各方面支持帮助的结果。在此，我代表广州市人民政府，向给予政府工作大力支持的人大代表和政协委员，向广大工人、农民、知识分子、驻穗人民解放军、武警部队官兵、公安干警、各民主党派、工商联、人民团体以及社会各界人士，表示崇高的敬意！向关心和支持广州建设的港澳台同胞、海外侨胞、国际友人，表示衷心的感谢！

总结过去的工作，我们清醒地看到，我市经济社会发展仍面临不少困难和矛盾：经济结构有待进一步优化；自主创新能力还不够强；影响经济平稳发展的不利因素仍然较多；城乡发展不够平衡；关系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就业、社会保障、教育、医疗卫生、城市管理、社会治安、安全生产等方面还存在不少问题；政府自身建设

也有不少薄弱环节，行政不作为和乱作为现象仍有发生。我们要高度重视，认真解决存在问题，确保经济社会健康发展。

二、“十一五”时期的奋斗目标和主要任务

“十一五”时期是广州发展承前启后的重要时期，我们将要谱写广州发展史册的新篇章。市政府根据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省委九届七次全会和市委八届五次全会精神，组织编制了《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纲要（草案）》，提交本次大会审议。

“十一五”时期我市要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以建设现代化大都市为总目标，以推动经济社会发展模式转型为主线，以改革开放和自主创新为动力，切实转变发展观念、创新发展模式、提高发展质量，加快建设活力广州、文化广州、祥和广州、生态广州，把经济社会发展切实转入科学发展的轨道，扎扎实实推进广州的改革开放和现代化建设。发展目标是：经济社会发展与城市建设和管理水平全面提升，现代化大都市建设取得重大进展，到2010年全市人均生产总值达到1万美元，比2002年翻一番，达到中等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水平，城市环境面貌实现“一大变”，率先实现现代化，以现代化大都市的新姿态迎接第16届亚运会；展望2020年，全市人均生产总值比2010年再翻一番，基本达到发达国家和地区的水平，把广州建设成为带动全省、辐射华南、影响东南亚的现代化大都市。重点强化六个方面建设：

（一）经济中心。综合经济实力在国内城市中名列前茅，产业竞争力进一步提升，区域制造中心、商贸流通中心、金融中心、科技中心、信息中心优势充分发挥，具有强大集聚和辐射能力。“十一五”期间全市地区生产总值年均增长12%，到2010年达到9500亿元，第三产业增加值占GDP的比重达到59%，高新技术产品产值占工业总产值的比重超过30%。

（二）国际都会。陆海空重大交通基础设施接近世界先进水平，对外开放水平全面提高，成为具有广泛国际影响力的活力之都和魅力之都。到2010年，全市户籍人口控制在810万人以内，常住人口1090万人。信息化综合指数达到90%，城市化率超过85%，外国人入境旅游人数超过300万人次，进出口总额超过850亿美元。

（三）创业之都。对国内外优秀人才的吸引力不断增强，各类社会主体的创新创业活力全面激发，自主创新能力明显增强；教育事业蓬勃发展，基本建立适应现代化大都市要求的人才体系和区域创新体系，成为南中国乃至东南亚的创业之都。到2010年，全市科技进步对工业经济增长的贡献率超过55%，研究与发展经费占GDP

的比重超过2%，专利授权量突破1万件，高等教育毛入学率达到65%。

(四) 文化名城。社会整体文明程度和市民文化素质不断提高，文化体育设施日益完善，文化体育名人荟萃，体现先进文化和都市风采的现代文化精品不断涌现，城市文化生产力、竞争力和辐射力进一步增强，成为古今相承、中西融汇的文化名城。“十一五”时期全市教育、文化艺术、新闻出版和广播电影电视业增加值年均增长20%，到2010年达到500亿元。

(五) 生态城市。“山、水、城、田、海”的城市自然格局更趋完美，人与自然和谐的城市环境初步形成；建成布局合理、功能完备、环境优美、岭南自然景观与人文景观兼备、适宜创业发展和生活居住的现代化生态城市。到2010年，全市万元生产总值能耗比“十五”期末降低20%，城镇居民人均公共绿地面积达到15平方米，城市生活污水处理率达到95%。

(六) 和谐社会。城乡一体化全面推进，城乡居民收入进一步提高，市场物价基本保持稳定，城市管理水平全面提高，社会保障体系更加健全，民主法制建设不断推进，社会安定文明，人民安居乐业，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取得明显成效，和谐富裕的小康社会基本建成。“十一五”期间，全市城市居民年人均可支配收入和农村居民年人均纯收入年均增速达到7%；到2010年，城市居民人均居住面积提高到25平方米，恩格尔系数降至35%以下。

三、2006年的工作意见

今年是实施“十一五”规划的开局之年，政府工作的总体要求是：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党的十六届五中全会、中央经济工作会议和省委九届八次全会以及市委八届六次全会精神，坚持以科学发展观统领经济社会发展全局，着力加快改革开放，着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着力推进结构调整和经济增长方式转变，着力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着力加强社会管理，着力解决好人民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利益问题，在落实科学发展观方面取得新的突破、新的成就，为全面实施“十一五”规划开好局、起好步。

今年经济社会发展主要预期目标是：地区生产总值增长12%；全社会固定资产投资增长8%左右；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12%；外贸出口增长15%；外商直接投资增长8%；万元生产总值综合能耗下降4%左右；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长7%；农村居民人均纯收入增长7%；居民消费价格总水平涨幅控制在2%以内；城镇登记失业率控制在3.5%以内；人口自然增长率控制在5.2‰以内。为实现这些目标，要重点做好以下八项工作：

(一) 努力构建现代产业体系，促进经济又快又好发展。

继续壮大支柱产业和装备制造业。做大做强汽车、石油化工、电子信息产品制造三大支柱产业。加快建设东部、花都、南沙三大汽车产业基地，推动汽车产业集群发展。推进东部石化基地、南沙临港石化基地建设，抓好80万吨乙烯改扩建项目，推动石化工业跨越式发展。加速发展生物医药产业，使之成为新的支柱产业。着力创建以广州国际生物岛和广州科学城为核心区，番禺、从化、白云和花都为拓展辐射区的生物医药产业基地。加大技术改造和产品升级力度，组织好重大装备和重点企业的技术改造项目，引导社会资金投入企业技术改造。以信息化带动工业化，广泛运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改造传统产业，增加传统产业的技术含量。大力发展钢铁、造船、机械装备等产业，进一步提升重化工业和机械装备工业的整体发展水平，促进工业向高集聚、高科技、高附加值发展。

加快发展高新技术产业。着力发展软件产业，积极建设国家电子信息产业基地、国家软件产业基地、国家动漫产业基地，重点发展集成电路、通信、计算机和汽车电子产品，加快数字视听等关键技术和数字家电产品研发，开发新一代软件产品。着力推广纳米技术应用，培育新材料和新能源等新兴产业。鼓励民营企业进入高新技术产业领域，提高企业发展水平。着力增强高新技术企业创新能力，支持重点高新技术企业做大做强，提升产业整体竞争力，增强广州经济发展后劲。

大力发展服务业。重点发展物流、金融、会展和信息服务等现代服务业，促进二、三产业融合发展。积极创建保税物流中心，加快广州空港、南沙、黄埔三大国际枢纽物流园区建设。开辟更多的国际空运、海运航线和航班，构建全方位物流体系。进一步加快广州区域性金融中心建设，制定有关政策措施，优化发展环境，吸引更多金融机构总部、地区总部或分支机构落户广州。加快珠江新城金融商贸区建设，引导金融机构集聚发展。推进地方金融机构深化改革，完善制度建设。大力发展资本市场，扩大直接融资。启动旧机场商品交易市场和国际采购分销中心建设。抓紧推进广州国际会展中心二期工程建设，扩大广州会展产业优势。继续办好广交会、广博会等综合性会展，打造更多具有广州特色的专业会展品牌，加快会展业国际化进程。以推进旅游国际化为重点，实施大旅游战略，创建中国最佳旅游城市和区域性国际化旅游中心城市。组织好迎接瑞典“哥德堡号”仿古商船访穗工作，建设好黄埔古港、南海神庙等著名历史文化景区。加大流通业的对外开放与合作，逐步建立城乡一体化的现代流通体系。拓宽消费领域，促进汽车、住房、旅游、康体、教育、文化、信息等消费增长，增强消费对经济的拉动作用。

切实加强经济运行调节。加快电网改造和电力设施建设，增强广州地区电网供电能力。调整产业布局，节约集约用地，盘活土地存量，加强土地储备，努力缓解用地矛盾。推进节能降耗，加快淘汰落后工艺、技术和设备，严格限制高耗能、高耗水产业发展。开展循环经济试点，积极推进清洁生产，促进能源资源的节约和有效利用，建设节约型社会，确保经济稳定健康运行。

（二）加快建设现代化基础设施，增强区域性中心城市的集聚辐射能力。

今年，市本级计划安排城建固定资产投资 253.68 亿元。重点推进区域性交通枢纽、轨道交通、道路建设和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按照国务院的批复，实施城市总体规划，并启动新一轮城市总体规划编制工作。加快推进珠江新城、萝岗中心区、广州科学城、南沙地区、大学城、新白云国际机场、琶洲地区、白云新城等重点区域建设。

建设区域性交通枢纽。继续推进白云国际机场二期工程和广州港南沙港区二期工程建设。抓紧完成广州港出海航道南沙至珠江口航道拓宽工程和航道三期试挖工程建设，提升港口通航能力。推进广州铁路新客运站以及武广客运专线、广深港客运线等项目建设。积极参与建设以广州为中心的珠江三角洲高速公路网络，完成街北、增莞深、机场北延线北段高速公路的建设，逐步完善以国际空港、现代化海港和铁路枢纽站点相衔接的立体交通枢纽网络，增强广州区域性交通枢纽中心地位。

完善城市道路交通系统。续建华南路三期、新光快速路、东西二环等一批高快速道路，完成科韵路、新滘南路等改造工程，完善以快速路和主干道组成的城市道路主骨架。推进城市交通信息化建设，抓好广州电子口岸和智能交通系统平台建设，加快视频监控、电子警察等道路智能管控设施建设。积极推进交通节点改善工程，重点改造天河区路网以及广州大道、革新路等市政路，疏通交通节点和“瓶颈”，打通一批“断头路”，使各种等级道路相互衔接，形成畅顺完善的交通网络。加强公共交通线网、交通站场和停车场建设，做好轨道交通接驳公交场站建设工作。完善交通指示系统，解决行人过马路和车辆交叉行驶的问题，提高道路通行能力。继续推进地铁三至六号线、二八号线延长线和广佛实验段建设，力争到年底开通总长 116 公里的地铁线路。

完善城市公共服务设施。加快发展供水、供电、供气以及与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其他公用事业。搞好城市供水管网改造和扩建，扩大饮用净水供应范围。推进天然气利用工程建设，年内逐步向市民供应天然气。继续推进城乡防灾减灾工程建设，构筑水安全防线。加快推进人防基础设施建设。努力建设和完善具有国际先

进水平的信息基础设施，加快全社会信息资源的数字化和网络化。

(三) 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实现农村发展新跨越。

以建设“生产发展、生活宽裕、乡风文明、村容整洁、管理民主”的社会主义新农村为目标，认真贯彻以工促农、以城带乡，工业反哺农业、城市支持农村的方针，统筹城乡发展。切实抓好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试点，发挥示范带动作用，争取两年三年内农村面貌有较大改观。

全面推进中心镇建设。高标准编制并严格实施中心镇总体规划、发展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加快中心镇体制改革和各项行政审批，提高管理效能。落实扶持政策和资金，推进中心镇基础设施建设，完善综合服务功能。加快中心镇工业化进程，以工业化带动城镇化，促进中心镇产业和人口集聚，壮大发展规模，提高辐射带动能力。

积极发展都市型现代农业。优化农业区域布局，做大做强主导产业。加快农业产业化经营，扶持发展农业龙头企业，扩大现代农业园区的覆盖范围，提高农业综合生产能力。扎实推进科技兴农，提高农业机械化、信息化和现代化水平。加快农村二、三产业发展，办好农产品批发市场。推进农业标准化建设，完善农产品质量监督检测体系。积极实施农业名牌战略，不断提高农业经济效益。

加大对农民增收和就业的扶持力度。坚持“多予少取放活”的方针，落实各项保护农民利益的政策，广辟农民增收渠道。加强对农村各种收费项目和收费行为的监管，切实减轻农民负担。大力实施农民科技知识和职业技能培训、农村基层干部业务培训和农村居民素质培训，增强农民的就业能力。扩大资助贫困家庭子女接受中等职业教育的覆盖面。建立健全城乡一体化的职业技能培训和就业服务体系，加快农村富余劳动力转移。创新扶贫工作机制，加大对欠发达地区特别是北部地区的扶贫开发力度，改善山区发展环境，引导和帮助农民逐步走上致富道路。

全面深化农村各项改革。探索建立多种形式的农村社会保障制度。推进征地制度改革，妥善安置被征地农民。促进和规范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深化农村集体经济制度改革，增强农村经济发展活力。巩固农村税费改革成果，扩大公共财政覆盖农村的范围，规范镇村财务管理。发展适合农村的金融组织，改善农村金融服务。逐步完善农业支持保护体系，建立支农惠农长效机制。推进农村户籍管理制度改革，依法保障进城务工农民的合法权益。加强农村基层党的建设和政权建设，为农村稳定与发展提供组织保障。

加快农村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事业发展。继续推进农村“五通”工程，加快农

村信息网络和公共交通向行政村延伸,改善农民生产生活条件。加大农村教育投入,加快农村中小学布局调整,加强中心镇中小学建设,改善农村教育教学条件,推进农村义务教育阶段规范化学校建设,农村义务教育阶段在免收学费基础上,今年全面实现免收杂费。加快完善农村医疗卫生体系,实施新一轮农村初级卫生保健计划,巩固和完善新型农村合作医疗制度,力争农民参合率达到85%以上。积极推进农村文化建设,丰富农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加强农村生态环境保护,开展卫生镇、村创建活动,规范农村住宅建设,改善村容村貌。

(四) 推进自主创新,建设创新型城市。

着力增强自主创新能力。认真贯彻落实全国科学技术大会精神和科技发展规划纲要,把提高自主创新能力摆在全部科技工作的核心位置,把握科技发展的战略重点,一手抓企业技术创新,一手抓政府扶持推动,走出一条以市场为导向、以人才为根本、以产业技术为重点、以环境为基础、以体制为保障的自主创新路子。加快建立区域自主创新体系,构筑公共创新、资源共享和科技成果转化三个平台,集中优势资源实现关键技术的突破。重点建设好一批国家级科研机构和重点实验室,促进原始创新、集成创新和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的有机结合。在软件、生物医药、新材料、环保能源和数字内容等领域,加强国际合作,积极引进跨国公司的研发中心到广州落户,加大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力度。强化企业技术创新主体地位,鼓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大力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关键技术,打造知名品牌,增强核心竞争力。加强产学研结合,引导我市企业与国内外著名企业、高等院校和科研院所开展合作交流,促进技术创新。加大政府对自主创新的支持力度,完善多元化、多渠道的科技创新投融资体系,形成良好的自主创新氛围。支持大型企业建立研发中心,加快高端技术和产品的研发。建立和完善加快中小企业技术创新的技术支撑体系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帮助其提高原始创新能力。支持和鼓励民营企业加强技术创新。实施知识产权发展战略,初步构建知识产权保护体系,努力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

大力加强人才队伍建设。围绕提升自主创新能力,实施高层次人才梯队工程。建立健全科学合理的人才资源管理开发体制,创新人才激励和评价机制。继续办好“留交会”,吸引更多高层次人才和科技人员来穗创业。完善技能人才培养体系,努力建设高素质的技术工人队伍。

(五) 营造人与自然和谐的城市环境,建设“两个适宜”的城市。

继续实施“青山绿地”和“蓝天碧水”工程。推进第二批105个采石场的整治

复绿工作，确保今年10月全部完成。加快林带林区和城市园林建设，完善城市绿化体系，提高城乡生态绿化水平，确保今年全面完成三年新增绿地面积119平方公里的目标。推进大沙地、猎德三期、龙归、竹料、九佛和石井污水处理厂建设；加快河涌综合整治和水系建设进度，确保年底前完成老城区污染严重河涌的全面截污，进一步提高城区生活污水处理率。积极整治大气环境，继续加强对污染重点企业的监督管理，加快工业企业向中心城区外围转移。全面控制机动车排气污染，继续推进公交车和出租车推广使用清洁能源工作。建设环境监控指挥中心，增强突发事件应急处置能力，维护环境安全，创建国家环保模范城市。

推动“城市管理年”活动向纵深发展。完善以区、街为管理主体，多部门综合治理的城市管理联动机制，提高城市管理综合执法水平。做好广州市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坚决查处违法建设，防止发生新的违法用地、违法建设行为。继续推进“城中村”改造，完善配套政策措施，努力解决转制过程中的问题。深入开展整治“六乱”工作，认真组织创建卫生街区和创建国家卫生城市活动。开展出租车文明行业创建活动。建立食品安全信用体系，从生产源头加强食品安全管理，严格落实食品市场准入制度，全市75%以上食品批发市场、农贸市场和所有大中型超市要完成食品准入制度建设。大力开展食品安全专项整治，严厉查处无证照生产经营、制售假冒伪劣食品等违法行为。加快实施食品卫生监督量化分级管理，全市95%以上的餐饮单位和集体食堂要完成量化分级评定工作。推进镇级屠宰厂的升级改造，加强生猪屠宰和生猪产品流通管理。抓紧出台《广州市流动人员管理规定》，进一步完善流动人员信息管理系统，将全部流动人员纳入数字化管理体系。规范流动人员管理服务，改善流动人员无序流动的状况，保障流动人员合法权益。加大“城中村”和出租屋管理整治力度，力争出租屋100%符合出租条件，切实扭转“城中村”、出租屋案件多、事故多的局面。

强化社会治安综合治理。面对社会治安复杂局面，必须保持打击犯罪的高压态势，继续稳准狠打击黑恶势力犯罪、毒品犯罪、严重经济犯罪以及爆炸、杀人、抢劫等严重暴力犯罪。调整和增加警力，有效整合公安、武警、保安、治安等力量，充分发挥特警和便衣警察的特殊作用，下沉警力，提高见警率，切实加强社会面巡逻防控，深入开展打击“两抢一盗”专项斗争，努力提高案件破案率。全面推进治安视频监控体系建设，确保三年力争两年时间基本覆盖全市重点路面、重要部位、人流密集的公共场所和社区。加强对重点地区和治安突出问题的整治，切实改善广州火车站地区、城郊结合部地区和案件高发部位的治安面貌。抓好公安基层基础建

设,落实群防群治措施,全力维护社会稳定。

加快平安和谐社区建设。规范社区居委会工作职能,不断拓展社区服务,积极开展便民利民活动,推进科技、文体、法律、卫生进社区工作。加强社区基础设施建设和环境综合整治,推进旧住宅小区的物业管理。努力建设“自治好、管理好、服务好、治安好、环境好、风尚好”的平安和谐社区。

(六) 深化改革开放,增强发展活力。

进一步深化国有企业改革。加快国有经济布局和结构调整,提高国有经济运行质量,促进国有资本向基础性产业、重要产业和新兴战略产业集中,增强国有经济的影响力、带动力和控制力。积极引进战略投资者,推进国有企业产权制度改革,加快股份制改造和现代企业制度建设步伐,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抓紧建立和完善企业长效激励和约束机制,探索建立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制度,加强企业财务管理,健全国有资产监督管理体制,确保国有资产保值增值。

继续推进各项配套改革。推动资本、劳动力、技术等要素市场和社会信用体系建设,整顿规范市场秩序,营造公平公正、有序竞争、诚实守信的环境,使各种所有制经济在市场竞争中充分发挥作用。加强和改进对非公有制企业的服务和监督,鼓励、支持和引导非公有制经济健康发展。加快推进行业协会、商会的改革发展。完善财政管理体制,理顺财政分配关系。进一步完善事业单位人事制度,启动事业单位收入分配制度改革,全面推行事业单位人员聘用制度。

努力提高对外开放水平。加快转变外贸增长方式,积极发展外源型经济。实施“科技兴贸”和“品牌带动”战略,优化出口商品结构,扩大具有自主品牌和高技术含量、高附加值的产品出口。大力发展一般贸易和服务贸易,推动加工贸易转型升级。注重培育外贸经营新主体,鼓励和引导有条件的企业建立海外资源供给基地、生产基地和营销网络,拓展海外市场。建立健全外贸促进服务体系和公平贸易支持体系,提高企业应对贸易摩擦、技术摩擦和抵御贸易风险的能力。进一步优化投资环境,提高招商引资质量,着力引进科技含量高、带动能力强、符合国家环保要求的重大产业项目。加大现代服务业的引资力度,拓展招商领域。支持外商投资的高新技术企业增资扩股。坚持“引资”与“引智”相结合,积极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开展国际技术合作,鼓励外商在我市设立研发中心。积极参与“泛珠三角”以及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等区域性经济合作,提高区域合作的层次和水平。

(七) 进一步发展各项社会事业,努力构建社会主义和谐社会。

加快实施教育强市战略。以建设教育强市为目标,以实施素质教育为核心,深

化教育体制改革,加快教育结构调整,加强教育科研工作,推进教育信息化建设,提升基础教育整体水平,促进基础教育均衡发展。采取措施逐步解决教育公平问题。加大监督力度,防止教育乱收费。加快义务教育阶段规范化学校建设,推进中等职业教育、成人教育和民办教育健康发展。加强学科建设,促进市属高等教育的新发展。加强教师队伍建设,为建设教育强市提供人才支撑。

切实抓好精神文明建设。深入开展理论研究,加强人文社科重点研究基地建设,推出一批高质量的研究成果。广泛开展以“八荣八耻”为主要内容的社会主义荣辱观学习教育活动。继续推进“爱国、守法、诚信、知礼”现代公民道德教育和科普教育。健全学校、家庭、社会“三结合”的教育网络,净化青少年健康成长的社会文化环境。以2008年申报全国文明城市为目标,以创建文明社区、文明示范村、文明行业为重点,以“文明广州、礼仪亚运”为主题,深入开展市民文明礼仪教育实践活动,扎实推进群众性精神文明创建工作。

大力发展文化体育事业。深化文化体制改革,促进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协调发展。办好广州国际艺术博览会、广州民俗文化艺术节等大型文化活动,促进中国音乐“金钟奖”活动的持续发展。抓好南越王宫署遗址博物馆、辛亥革命纪念馆、中共“三大”旧址纪念馆等历史文化设施和广州歌剧院、广州新图书馆、广州电视塔等现代文化设施建设。完善社区、乡镇基层文化设施,增强社区文化活动的吸引力。整合文化资源,增强文化工作的自主创新能力。做好历史文化遗产的保护和科学利用。加强文化市场管理,打击侵权、盗版行为,积极发展新闻出版和广播电视事业,加快文化产业发展。大力发展群众体育、竞技体育及体育产业,加强体育设施建设。按照省政府关于“广州为主、省里支持、整合资源、全省配合”的原则,全面推进2010年亚运会各项筹备工作,统筹安排2006年世界摔跤锦标赛、2007年第八届全国少数民族传统体育运动会的筹办工作。

扎实推进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做好重大疾病防治和妇幼保健工作,加强疾病预防控制体系、医疗救治体系、卫生执法监督体系建设,提高对重大传染病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的监测、预警和应急处置能力。积极发展中医药事业。加快市第八人民医院迁建工程、市疾控中心、妇女儿童医疗中心等项目建设。加大政府投入,进一步完善以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站)为主体的网络建设,改革和调整社区卫生服务机构的运行机制和药品供应渠道,增强社区卫生服务的公益性功能,建立大中型医院与社区卫生服务机构帮带关系和双向转诊制度,全面提高社区卫生服务水平,努力解决群众看病难、看病贵问题。

千方百计增加就业。建立城乡统筹就业机制，完善公共就业服务体系和劳动力市场网络，规范劳动力市场秩序。优化创业环境，加强创业培训和指导。落实鼓励企业增加就业岗位政策，建立再就业困难群体就业援助制度，完善和加强街镇一级就业服务机构和信息网络建设，全面完成村（居）劳动保障工作站建设工作。建立岗位需求预测制度和失业预警制度，加大对困难群体、农村富余劳动力、自主创业人员就业培训和服务资助力度。加强职业技能培训，完善技能人才聘用制度，着重解决结构性失业问题。扎实做好失业人员、尤其是“4050”、残疾人、“零就业家庭”和“城中村”转制人员的就业服务。力争今年新增就业岗位20万个，城镇登记失业人员就业率达到70%以上。

积极做好社会保障工作。加快构建社会保险、社会救助、社会福利和慈善事业相衔接的社会保障体系。进一步完善城乡最低生活保障制度，实施分类救助，切实做到“应保尽保”。继续实行低保户和低收入困难家庭消费性开支减免政策。推广应用社保（市民）卡，完善劳动保障信息网络系统，提高便民服务水平。健全社会救助体系，加快区、镇两级农村敬老院和五保村建设。鼓励社会力量兴办社会福利事业。大力发展社会慈善事业，扩建慈善医院，倡导群众互助等社会救助活动。落实优抚政策，做好残疾人的各项服务。积极做好老龄工作，完善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体系。大力推进全民安居工程，加快城乡危破房改造。努力完成国家、省赋予我市的对口帮扶任务。

认真做好各项社会管理工作。完善人口综合调控机制，提高计生工作水平，促进出生人口性别比趋向自然平衡，提高出生人口素质。高度重视妇女儿童工作，认真实施妇女儿童发展规划，切实维护妇女儿童合法权益。全面落实党的民族、宗教政策和《宗教事务条例》，努力维护民族团结，积极引导宗教与社会主义社会相适应。推进统计改革和发展，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优质高效的服务。进一步做好港澳台和侨务工作。加强外事工作，扩大国际交流与合作。巩固和深化殡葬改革。积极开展全民国防教育，加强国防动员工作和民兵预备役建设。切实做好双拥工作，认真做好军转干部、军队离退休干部和复退军人的安置。进一步做好人防、档案、方志、参事、文史等工作。

继续健全社会矛盾调处机制。认真做好人民内部矛盾排查调处工作，把矛盾解决在基层和萌芽状态。进一步做好信访接待工作，坚持市政府领导接听群众来电、市政府工作部门领导接待群众工作制度。加强民间组织的管理和培育，发挥其在反映诉求、沟通情况、调解矛盾中的积极作用。认真探索司法调解、行政调解和人民

调解的衔接机制，妥善解决群众反映的问题。建立健全群体性、突发性事件的处理机制。加强法律援助工作，切实保障弱势群体和外来工的合法权益。进一步健全和完善劳动保障监察和劳动争议处理机制，妥善解决劳资纠纷，依法处理恶意拖欠工资问题。

切实加强安全生产。建立安全生产控制指标体系，强化责任考核，实行特大安全事故一票否决制。成立各级安全生产执法和监察队伍，加强安全宣传教育和安全生产巡查。开展安全专项整治，加快市中心区危化品生产、仓储企业的搬迁工作。加大交通秩序综合整治力度，依法查处违章行为。加强消防设施和装备建设，提高抗御火灾的能力。及时排查整改重大安全事故隐患和消防隐患，坚决遏制重特大事故发生，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与社会和谐稳定。

（八）加强民主法制和政府自身建设，着力提高公共服务质量。

坚持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制度。各级政府要自觉接受同级人大及其常委会的法律监督、工作监督和政协的民主监督，认真办理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认真听取各民主党派、无党派人士和社会各界意见，充分发挥其参政议政作用。虚心接受新闻舆论和公众监督。加强政府部门与民主党派对口联系，发挥好工会、共青团、妇联和工商联等人民团体的作用。依法实行政务公开，增强政府工作的透明度。健全重大决策立项调研、专家咨询、社会公示和听证制度。畅通社情民意反映渠道，加强基层民主制度建设。

全面推进依法行政。改进政府管理经济社会的方式，积极配合市人大做好地方立法工作。深入贯彻《行政许可法》，严格按照法定权限和程序行使权力、履行职责、规范行为，推进政府工作法制化，完善政府立法公众参与机制，全面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建立健全行政执法督察制度。更加重视社会管理、公共服务、政府自身建设以及人民群众关注的热点难点问题的法制建设。积极稳妥地进行综合行政执法试点。加强执法监督，提高行政监督效能。

加强勤政廉政建设。按照精简、统一、效能的原则和决策、执行、监督相协调的要求，进一步完善行政管理体制。整合建设市政府政务服务中心，提高行政效能和服务水平。强化行政过错责任追究制，规范各类行政行为，坚决纠正行政不作为和乱作为现象。加强调查研究，大力精简会议和文件，力戒形式主义和官僚主义。加快电子政务建设，推进行政审批网上办公，提高政府效能和公共服务质量。认真贯彻实施《公务员法》，完善公务员选人用人机制和考核指标体系，深入开展理想、信念和职业道德教育，全面提高公务员素质。建立健全预防和惩治腐败体系，加强

行政監察、財政監督、審計監督和政府督查工作，開展治理商業賄賂專項工作，嚴肅查辦違紀違法案件，堅決糾正損害群眾利益的行为。完善司法行政管理，深化律師管理體制和公證改革。推進安置幫教工作。充分發揮法律保障、法律服務、法制宣傳的職能作用。

各位代表，廣州的发展已經站在新的起點上，廣州的未來一定更加美好。讓我們高舉鄧小平理論和“三個代表”重要思想偉大旗幟，全面落實科學發展觀，在省委、省政府和市委的正確領導下，凝聚全市人民的智慧和力量，求真務實，開拓進取，為全面實現“十一五”規劃目標，加快建設現代化大都市而努力奮鬥！

吸取事故教训 积极主动作为

——苏泽群副市长在市公安局交警支队的讲话

(2006年3月21日)

同志们：

今天的会议是根据市委常委会和市政府常务会议的要求召开的。市委常委会要求我们要严肃查处“3.16”特大交通事故，要站在建设和谐社会的高度，以对人民群众高度负责的精神，吸取教训，改进工作，强化管理，全面整顿全市的交通秩序，杜绝类似事故的再次发生。广宁市长也专门组织召开了市政府常务会议，特别提出要公安交警部门召开会议，加强交通管理执法。今天早上我和吴沙同志交换了意见，我和市监察局、法制办负责同志一道出席此次会议，就是为了动员督促大家认真落实市委常委会和市政府常务会议关于全面整顿交通秩序的精神。刚才几个大队汇报了情况，刘敬军同志也把去年以来的工作以及当前吸取“3.16”事故教训采取的措施作了布置，提出了具体要求；夏涛副局长从3个方面给我们当前加强交通管理提出了明确的要求，讲得很全面。我再讲以下几点意见供大家参考：

一、首先应该肯定去年以来我市交警部门依法行使交通安全管理职能，加大执法力度的工作。刚才几个大队的发言和刘敬军同志也提到这个情况，我们在去年的工作总结也讲到这点，就是我们开展了各项整治工作，使用的警力大量增加，我们查处的交通违法行为也大幅度增加。我们扭转了一度出现的不作为、懒作为的倾向，去年交管罚没收入增长了40%，

这是我们加强执法的一种表现。在机动车大量增加的情况下，我们能够保持交通管理水平大体上与城市发展水平相适应，是值得肯定的。但是，当前存在的问题也是不能忽视的。“3.16”特大交通事故以及最近几天连续发生的几宗大的交通事故，就是交通管理工作中存在薄弱环节的集中反应，说明还有漏洞，说明我们的执法力度还不够，说明我们管理的效果还不如人意。我们一定要正视这些问题。我认为，至今为止，在我们这座城市，交通安全隐患同消防安全隐患一样，可谓比比皆是，我们对这个问题不能有丝毫的大意，应当进一步提高认识，吸取血的教训，切实履行我们交警部门的执法责任，加大管理和执法力度。

二、按照市政府关于交通整顿的要求，我市交警在继续组织好对摩托车专项整治的同时，要密切配合市有关牵头单位，加强对其他重点车辆的专项整治。按照星期六开会决定的交通整治方案，摩托车的专项整治是交警牵头的，这个我们已经干开了，230人的治摩专业队要继续发挥好作用，加大整治力度。我们从事故数量可以看到，现在发生的死亡事故一半以上与摩托车有关。按照方案，我们应该继续落实整治摩托车的各项措施。在这个基础上，交警部门要配合市容环卫等部门开展建筑垃圾车辆专项整治行动；要配合交通运管部门开展公共汽车、出租车、楼巴营运管理的专项整治

行动；要配合建设、教育部门开展散装水泥运输车、混凝土搅拌车、校巴的专项整治行动；要会同交通运管部门开展危险品运输车辆、载重货运车辆的专项整治行动，确保道路运输安全；要配合广州警备区、省武警总队开展挂部队特种车牌车辆的专项整治行动。专项整治应集中警力，加强对高危路段，事故多发路段的整治，加强对事故多发车辆的专项整治，尤其是对泥头车的路检和处罚，加强对所有车辆的车况和车容车貌进行检查，不符合条件的车辆不得上路；对不按规定时段、规定路线、规定标线行驶和超载的车辆严格执法，发现不合格的就抓紧淘汰，该罚的就罚，该处理就处理，否则出了事故要追究责任。

三、充分发挥对交通安全管理的法定职能，加强交通安全管理执法和处罚。法律已经明确规定交警部门对交通安全管理有七个方面的责任：一是交通安全宣传教育的责任；二是机动车登记发证的责任；三是交通违法行为的处罚责任；四是道路交通设施存在隐患的报告责任；五是危及安全的路段的警示标志设置和交通疏导的责任；六是交通疏导限制的责任；七是发生事故的组织抢救处理的责任。这些是法律法规规定的责任，是每个公安交警在工作中必须履行的职责，我们要以崇高的责任感，自觉履行。履行新交管法赋予公安交警职责的过程中，难免会遇到各种新矛盾。负责任的公安交警绝不会埋怨和推诿，应以确保交通顺畅和安全为目标，积极主动开展工作，而对法定的职责必须切实、完全、正确的履行。

要充分调动我们交警队伍的积极性，下决心纠正不作为、懒作为的情况。至今为止，在我们整个公安交警队伍中，需要坚决扭转的不良倾向

还是不作为、懒作为，要将我们交警队伍的积极性充分调动起来，决不能对执法不作为、懒作为的行为持放任态度，一是对事故多发路段和多发事故车辆加强路检，我去从化跑了好几次，发现拖拉机也跑到路上，所以在路检和路面监控上要强化执法；二是对违法行为要加强处罚，《道路交通安全法》赋予我们对违法行为的处罚责任，不处罚就等于放弃了我们的职责，现在我们存在的问题不是乱处罚而是不处罚，反对“三乱”行为不等于不作为，这点要有正确的认识；三是严格把好车辆的年检和发证的关，严格把好营运车辆、驾驶人考核的关。同时要加强我们科技强警的作用，推进交通智能系统的投入使用，利用拍照处理违停车辆；四是坚持依法执法、严格执法，树立广州交警的良好形象，要划清加强执法和乱作为的界线，执法是我们的法定责任，而有没有履行好责任要看工作效果，看道路是否安全、是否畅通。

四、进一步贯彻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加强交警队伍的建设，健全制度考核，提高交警队伍的素质和提高战斗力。总的来说，交警队伍是有战斗力的，上级领导也肯定了。在特殊的环境下，用特定的任务进行考验。这一点，我就不具体展开讲了。现在就是按照市委、市政府的要求加强交通安全整治，切实吸取“3.16”事故的教训。

五、交警依法执法、依法处罚在加强执法的过程中，各部门要大力给予理解、支持。在这个前提下，加强执法的督查，同时也加强对行政效能的监督、责任追究，既是为交警部门更好开展工作提供条件，也是更好地通过督促、监督的手段促进交警部门依法行政、切实履行好交通管理职责。

三月份市政府主要部门工作进展简况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按市委常委会会议要求对“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总体规划纲要进行修改完善，并提交市人大审议通过。

●代表市政府向市十二届人大四次会议作《关于广州市2005年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计划执行情况与2006年计划草案的报告》，并获人大审议通过。

●推动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前期工作；推进广州歌剧院、广州图书馆、市第八人民医院和市疾病预防控制中心等工程的建设进度。

●就广石化乙烯扩建、广钢环保搬迁、亚运场馆规划等项目的报批问题与国家和省有关部门进行衔接。

●就中共三大旧址复原工作与省市有关部门进行衔接；就广州轨道交通四号线延长线、炼油项目等事宜与国家发展改革委进行衔接。

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组织企业申报省百强民营企业，做好省中小企业信用担保机构示范单位确认工作；组织检查近年市财政支持的技术进步项目实施情况，提出本年度市扶持企业发展专项资金和技术创新专项资金意见；起草我市工商业交通行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

●修改完善《电力供应与使用规定》；调整优先保供电企业名单；确定今年开展清洁生产企业名单。

●召开广州国际设计周新闻发布会，开展第三届中国机械博览会和2006日资汽车零部件（广州）采购展览会的筹备工作；筹备穗

美物流货运业合作发展洽谈会；开展生物医药行业招商引资系列工作，跟进设立国际投资与工业转包促进机构广州中心的事宜。

●完成《广州市整合规范市场建设工作实施方案（送审稿）》，开展旧机场国际采购分销中心策划工作，下达农副产品批发市场升级改造年度工作计划；推进南岗物流园区和江高镇发展中央大厨房项目；组织美国EDS公司与广州港洽谈合作项目。

●草拟我市特许经营经营备案制度；召开“名优特”商品专柜试点企业交流座谈会；验收“万村千乡”市场工程试点单位的资金扶持项目；开展绿色市场挂牌和推广东川新街市经验系列工作；下达今年市级重要商品储备工作计划。

●召开进一步推进广州美食街（区）建设工作座谈会；组织大型销毁假冒伪劣酒类产品现场会，开展整顿和规范食盐市场秩序专项行动；开展煤炭、成品油、拍卖、典当经营资格年度核查工作，组织研究解决油品车辆白天进城运输问题。

市建设委员会

●组织开展全市水系规划编制工作；协调推进康乐涌、五凤涌、北濠涌、沥滘涌、上冲涌截污工程的拆迁工作；协调督办石井污水厂重新选址问题；协调大沙地污水处理系统1号泵站拆迁补偿评估问题；协调解决白云区南村规划路接近新坦庄路段污水管道工程规划用地被违建厂房占用问题。

●协调地铁六号线、三号线建设遇到的有关问题；对地铁、市政污水处理工程施工进行

全面安全检查。

●组织协调从化新温泉项目、金沙洲开发项目、西塔、珠江新城地下空间项目建设；督办护林路二期工程交地并动工建设。

●协调文德东延长线报建问题、华南路三期同泰立交的交通疏解问题、一环路（同和至永泰段）扩建问题以及花都区迎宾大道延长线建设方案问题。

●协调城建总公司码头征拆迁补偿标准问题、宝岗变电站恢复施工问题以及猎德大桥二期征地拆迁问题；协调解决科韵北路延长线涉及北环立交占道施工问题和阻碍华南路三期建设的四个加油站问题；协调琶洲大桥收费站拆除和大桥管养问题。

●组织召开2006年城市管理工作会议、铁路沿线环境整治工作会议以及珠江两岸户外广告整治工作会议；开展全市整治车辆乱停放专项行动。

市交通委员会

●推进南沙港区二期工程建设工作，组织出海航道三期工程专家咨询会，推进沙仔岛多用途码头道路施工和南沙至珠江口航道拓宽工程。

●推进美国联邦快递公司落户广州工作；协调制定《关于给予航空公司市场推广补贴和新开国际航线运营补贴的方案》，并征求有关单位意见。

●推进街北、街东、机场北延线北段、北三环、增莞深、增从、广河、东二环、西二环、广河、东新等高速公路建设，增莞深、东二环、西二环和东新自开工以来分别累计完成投资总投资的50.43%、39.2%、68%和3.67%，街东一期工程已完成初步设计及审查，街东二期经报请有关部门同意北延至新

丰，广河高速完成项目投资主体招投标。

●推进公交出租车使用清洁能源和营运车辆尾气治理工作；推进广州电子口岸工程建设，新一代边防检查信息系统正式开通试运行，组织完成实体平台一期软、硬件功能的安装调试，组织成立物流电子商务系统建设工作小组。

●推进大北、天河南、窖口、西朗、东山口电车总站等公交站场建设；推进全市公交站点、线路优化调整工作，优化调整沙河大路站、东川路站、科韵路站、大南路站等6个站点，增设元岗路西站、东秀市场等4个站点，完成10条线路的调整。

●推进货运市场优化管理工作、道路运输行业整治工作以及出租行业综合管理工作；开展第99届广交会运输保障准备工作。

市科学技术局

●制订我市贯彻落实国务院《实施〈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的若干配套政策》的工作方案。

●开展我市科技计划项目组织工作，组织策划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招标工作，组织防治禽流感科技攻关，实施科技强警、节能环保等促进社会发展科技攻关项目。

●制定并提出2006年全市科技活动周方案，协调指导各区、县级市和市直有关部门做好科技活动周的组织筹备和实施工作。

●认定我市今年第一批新办高新技术企业，对全市软件企业进行年审，完成国家火炬计划和重点高新技术企业的组织申报工作。

●开展2005年度我市科学技术奖项目评审工作；组织评审推荐广东省科技计划项目。

●制订我市中小企业创新基金工作方案，向市人大提交发展广州创业投资业的政策建

议；修订科技和高新技术“十一五”规划（草案）；完成全市科技专家库建设。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对民族宗教领域矛盾纠纷进行排查调处，对《城市民族工作条例》提出修改意见，并上报省民宗委和国家民委。

●指导各区、县级市民族宗教局开展宗教活动场所登记换证工作。

●协助处理因城市管理 with 少数民族发生纠纷上访以及与餐厅租赁合同纠纷问题。

●召开光塔维修方案论证会；协调解决西湖路27号后座宗教房产问题。

●组织召开民族宗教界部分人大代表、政协委员座谈会。

市公安局

●全力做好维护社会秩序稳定的各项工作，严格落实安全保卫措施，为全国、市“两会”创造了良好的治安环境。

●深入推进“粤鹰”和“剑兰”行动，开展打击路面恶性犯罪统一行动，严厉打击“两抢一盗”等街面犯罪和杀人、爆炸、绑架勒索等严重暴力犯罪。

●挂牌成立市局便衣侦查支队，在部分区组建便衣侦查大队；开办全市公安机关基层科队所领导处置群体性事件专题轮训班。

●大力加强街面动态警务控制，开展一系列重点地区治安整治行动；以实施《治安管理处罚法》和《娱乐场所管理条例》为契机，开展“剑锋”行动。

●以打击传销犯罪活动为重点，加大对各类经济犯罪活动的打击力度；以整治散体物料运输车辆为重点，开展交通秩序综合整治行动。

●大力宣传吴桂忠同志的英雄事迹，开展系列学习活动；开展制发新版临时居民身份证的工作。

市民政局

●完成全市村委会的换届选举工作；协调云埔工业区（白云片）移交萝岗区管理的有关问题。

●通过省对我市2005年度暨“十五”计划期间殡葬管理目标的考核验收。

●开展社区人服务管理、低保人员“分类救济”、重大疾病医疗救助等项目的调研。

●总结我市居家养老工作，表彰优秀服务人员。

市司法局

●组织召开全市劳教系统安全工作会议、全市基层司法行政工作会议、2005年全市律师工作会议及全市法律援助工作会议。

●制定广州地区公证机构设置调整的工作预案，做好机构调整方案实施前的相关准备工作。

●举办2005年国家司法考试通过人员的讲座，颁发2005年法律职业资格证书。

●组织召开各区（县级市）司法局法制工作负责人座谈会、广州市普法领导小组成员会议以及有关专业法学习主管部门协调会。

●开展2005年全市基层司法所业务用房建设及专项资金使用情况检查。

●组织、协调大明家私厂安置实体到劳教场所对劳教学员进行培训。

市人事局

●组织召开2006年全市人事工作会议暨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工作会议。

●完成广州市2006年上半年考试录用公务员和机关工作人员面试和体检工作；完成享受公务员政府特殊津贴专家2005年度考核工作。

●完成广州市社会保障信息系统政府机关事业单位信息管理系统项目公务员管理分项目业务需求的申报工作。

●完成2005年我市事业单位、企业人才资源统计的汇总工作；建立2001年至2005年出国（境）培训情况数据库；完成《广州年鉴》人事部分的拟写工作。

●组织举办“广州公务员能力建设名家论坛”第十讲，组织召开2006年广州市继续教育协会常务理事会议。

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出台就业专项资金补贴办法；制订城乡统筹就业失业登记办法；对早期离开国有集体企业失业人员开展专项就业援助活动；开展“春风行动2006”活动。

●开展中等职业学校调整工作；召开区（县级市）职业培训工作会议、技工学校年度工作会议以及民办职业培训学校年度工作会议；策划全市2006年技能月活动方案；制订2006年本市农村劳动力培训计划。

●草拟实施被征地人员养老保险政策的有关配套办法；制订今年养老金调整工作方案；明确市、区（县级市）工伤认定工作程序和办法；做好职业危害工伤预防实施工作。

●拟订《广州市补充医疗保险暂行办法》；修改《广州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试行办法》；做好城镇灵活就业人员参加基本医疗保险试行办法的宣传工作。

●召开全市劳动保障监察工作会议；对中介机构开展专项检查；开展女职工、未成年工

劳动保护工作专项检查；组织开展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试点工作；组织开展对市、区两级用人单位制订内部规章制度备案预审工作。

●布置去年工效挂钩清算工作；召开2006年市退休人员管理服务工作会议；完成2005年社保基金决算和2006年基金预算会审工作。

市农业局

●组织开展2006年广州市销毁假冒伪劣农资产品暨春耕护农打假、送法下乡活动；开展促春耕、春养农业科技下乡活动；指导做好春耕农作物田间管理。

●修改完善《关于贯彻加快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决定的实施意见》；开展2006年我市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试点选点工作。

●组织做好全市规模养殖基地活鸡实行佩戴“企业免疫环”工作；开展防治禽流感工作。

●开展农机安全生产检查；组织申报中央财政农机购置补贴；组织开展2005年农业专项资金审计。

●组织召开加快我市北部山区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渔业、防控禽流感、动物防疫、畜牧兽医工作会议，召开广州农业与农村“十一五”发展规划专家评审会。

●开展中心镇建设、提高农业科技自主创新能力、农业保险、农村固定观察点、北部山区镇建设、广州海域使用动态监视监控系统建设调研。

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编辑《广州对外经济贸易2006年年报》；开展2006年《广州年鉴》外经贸部分组稿工作。

●召开第27次广州市法规政策说明会；上报广州市外经贸发展“十一五”规划。

●审核签发2006年度输欧盟、美国纺织品临时出口许可证件及欧盟、土耳其原产地证和一般进出口许可证书；做好外资企业联网审批的有关工作。

●做好“2006年中东系列经贸活动”和广州交易团第99届广交会的各项筹备工作。

市文化局

●开展文化市场和文化产业调研；研究连锁网吧发展和管理问题；推广使用文化市场管理系统；开发研制广州市网吧监控系统。

●开展文物立法调研；推进数字化博物馆建设工作；组织开展“三·二九”起义95周年纪念活动；筹备5·18国际博物馆日活动。

●召开2006年度广州市文化局党建工作会议、2006年广州市艺术创作会议以及广州市文物普查总结会议。

●筹备第七届羊城艺术博览月；举办第二届广州民俗文化艺术节；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调研。

●草拟广州“十一五”文化发展规划；开展广州历史文化名城建设调研。

市卫生局

●加强学校及托幼机构呼吸道传染病防控工作；对花都、从化、增城、番禺血站采供血质量进行检查。

●开展人禽流感等呼吸道传染病防控工作；对部分医院传染病防治工作进行督导，并进行禽流感防控卫生监督大检查。

●印发《广州市卫生系统应对流感大流行准备计划和应急预案（试行）》（征求意见稿）。

●制定《关于进一步加强农村基层卫生机构建设努力缓解农民群众看病难工作方案》；制定单病种限价试点工作方案。

●完成为市人大十二届四次会议提供医疗保障的工作；举办3.24世界结核病日宣传咨询活动；指挥协调“3.16”、“3.20”特大交通事故伤员抢救工作。

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召开广州市机团计划生育工作总结会和广州市农村地区计划生育技术服务专业工作会议。

●完成《臭氧治疗阴道炎疗效及其对阴道内环境影响多中心研究》。

●完成2005年流动人口计划外生育抽样调查的工作。

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推进建立监管企业经营者长效激励与约束机制，拟制《增量资产奖股》、《虚拟股权》方案；完成对机电工业资产经营公司等五大板块2004年度董事长年薪的测算审核。

●进行2005年度财务决算汇审，指导企业开展2006年财务预算编制工作。

●修改《关于规范广州市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实施意见》；推进对重大市属国企的战略重组及资源整合；完成我市国家确定重点股改企业股权分置改革工作。

●加强直属企业国有产权、资产管理；开展企业国有产权转让和国有企业改制监督检查工作；组织进行2005年度国有资产评估项目统计分析。

●筹划组织我市首次市属企业集中组团赴北京清华大学等6所知名高校招聘应届毕业生活动。

市环境保护局

●按照国家环保总局调研意见，制定广州市创模整改计划并组织实施；完成广州市创模工作报告、技术报告及相关材料的整理工作。

●做好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工作方案的推进工作；完善申请提前实施国3标准的有关技术支持材料的准备。

●开展2006年度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和辐射工作安全许可证初审工作；开展全市危险废物和严控废物产生源普查工作。

●完成环境统计综合年报；修改《使用清洁能源改善大气环境质量创办绿色亚运方案》。

●做好广州市环保局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督促代建单位做好固废处置中心的相关工作。

市城市规划局

●组织开展广州市城乡规划效能监察工作；推进“广州市城市公共艺术——城市雕塑论坛”、“2006中国城市规划年会暨中国城市规划学会成立50周年庆典”及“广州城市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总结暨可持续发展的城市交通论坛”筹备工作；推进中心镇总体规划编制工作，编制完成《赤岗外事区控制性详细规划》初步成果。

●协助组织召开《广州市近期建设规划(2006-2010)》专家评审会，组织召开《广州城市发展“十一五”规划》评审会；推进南沙开发区凤凰一、二、三桥国际邀请设计竞赛和广州电视台新址工程建筑设计方案国际邀请设计竞赛的组织工作。

●协调华南路三期、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周边道路方案等问题；完成白云区江高-石井和龙归污水处理系统管线工程审批和地铁5号线首期工程站场管线综合规划审批，完成大学城

排水燃气工程等的规划验收。

●组织召开市建设用地审批协调会议；完成地铁2、8号线延长线、2号线、3号线、4号线、6号线沿线15宗站场及相关工程用地审批，完成广州航空港物流商业办公大厦、天河软件园高唐新建区道路工程等重点工程的用地审批。

●完成天河区交通整治前期摸底工作、行政执法责任制“三梳理”工作以及全市临时建设情况调查统计；完成《广州市城市规划管理程序规定》(第二稿)。

市市政园林局

●组织开展“打开市政的门，办好百姓的事”大型咨询服务活动；完成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周边市政道路(一期)工程土建施工等项目招标工作；加快推进城市快捷路系统工程建设。

●配合做好全市行人道违章停车整治月工作；协调解决地铁五号线花园酒店站施工便道的施工问题；组织各区对辖区内138个“城中村”的道路、排水设施进行摸查；组织广州市行人指示标识系统方案设计前期工作。

●开展“在建工程防触电、防坍塌安全生产”专项检查；指导和督促市自来水公司二次供水清洗和保洁招投标工作；组织编写《广州市城市节约用水管理手册》；举办水量平衡测试培训班。

●开展城市路树补植工作；召开公园管理“红棉杯”劳动竞赛和城市管理“优胜杯”检评活动总结表彰会；制定《广州市公园(风景区)预防禽流感应急预案》。

●联合开展天然气定价调研工作；对《广东省燃气管理条例(草案)》提出修改意见。

●做好珠江前航道两岸排污口排查整治工

作；制定2006年“水浸街”改造项目计划；完成《从化组团污水治理总体规划》及《中心城区重要规划参数研讨报告》（初稿）；完成《广州市机动车辆洗车场整治工作方案》（初稿）。

市新闻出版和广播电视局

●召开穗版内部资料专题审读会及部分内部资料出版单位管理工作会议；指导市属报刊做好市语言文字检查评估团的迎检工作。

●参加2006中国（广州）国际纪录片大会常务办公室成立工作会议；召开广州市广播电视节目制作经营机构年审工作座谈会。

●召开广州新电视塔广播电视发射、经营、管理工作会议；成立数字电视整体平移的专家咨询委员会；制定开展2006年网游动漫总动员·广州系列活动方案；举办“声响亚洲”活动的组织协调和启动仪式。

●召开广州市出版物市场管理工作座谈会和广州市印刷、复制企业负责人大会；举办广州市印刷企业信息管理系统培训班。

●筹备广州市中学生版权主题教育演讲活动；组织召开办理网络侵权盗版案件经验交流会、2006年全市“扫黄打非”工作部署会以及市“扫黄打非”工作研讨会。

●配合开展全市第五次大规模整治音像市场无证照生产经营场所专项行动；配合文物保护主管部门对各级文物保护单位及其保护范围和建设控制地带进行监护。

市统计局

●召开广州市第一次全国经济普查总结表彰会；组织各有关单位和部门充分利用经济普查数据，开展专题研究；召开全市农普办主任第一次会议。

●发表《2005年广州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统计公报》；为“两会”提供统计信息咨询服务；召开广州市统计法制工作会议和全市统计教育工作会议。

●研究宏观经济数据库首期工程设计方案，布置数据库项目首期建设工作；做好对各专业年报数据的收集、审核上报工作；审核验收各专业基本单位名录库数据。

●开展制造业技术创新情况抽样调查、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抽样调查、居民消费意向调查以及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民意测评调查；完成国际比较项目（ICP）居民消费价格全年商品价格数据的终审。

●完成《新加坡香港会展业及统计工作考察报告》；完成“十五”综述《辉煌“十五”和谐广州》；布置广州2005年会展业统计调查工作；完成广州2006年第一季度企业景气调查分析、广州2005年房地产开发空置课题和2005年度广州城市居民电视收视调查报告。

●做好2006年度广州市第一次万户居民换户及调查的各项准备工作和广州市“低收入群体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编制的筹备工作。

市物价局

●印发《关于加强高致病性禽流感防控工作保持物价基本稳定的通知》。

●开展我市天然气门户价格和燃气具置换费用的前期调研工作；明确我市普通住宅物业管理服务中二次供水费用负担问题。

●终止琶洲大桥收费，将桥的投资回收纳入年票制范围，同时停止对公共汽车乘客收取琶洲大桥通行费用。

●提高成品油价格标准；开展试编我市低收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的前期调研工作；规范家用电器维修行业的明码标价管理。

●开展第99届广交会旅业房价检查和查处通信行业价格欺诈专项工作。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全面开展市场防控高致病性禽流感的各项工作。

●配合国家农业局开展蔬菜抽检；配合省工商局开展汽油、柴油和化肥、农药抽查；开展动物性水产干制品比较试验。

●开展“百城万店无假货”商家推荐评选工作；召开“守合同重信用”企业公示活动评审会；组织开展“3·15”消费者权益日大型宣传咨询活动。

●全面开展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市场的年检验照工作；开展对无照经营清理整治工作的验收评比相关工作；开展全市打传和整治非法摩托车专项整治行动。

●筹备广州市第七次个体私营经济工作会议，筹备开展广州优秀个体私营企业评选工作。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完善质量普查建档工作，重点是危化品及其包装物、消防产品、实行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管理和3C认证产品生产企业；下达第二季度质量监督抽查和定期监督检验任务；跟进危化品生产企业质量安全整治工作；部署2006年工业产品生产许可证企业质量监管工作。

●开展食用油、乳制品、大桶水专项整治；做好1-2月食品监督抽查后处理工作；做好“放心早餐”产品监督抽查和巡查工作。

●抓好食品企业消灭无标生产等工作，对第一、二批取消备案资格标准的食品企业加强巡查；召开广州技术性贸易壁垒联合应对体系

年度工作会议；举办《蜂蜜》（GB18796-2005）标准培训班。

●启动易燃易爆危险气体检测报警计量器具强制检定工作；加强食品企业计量保证体系、医用计量器具和LPG加气站计量监管；推进重点能耗企业能源计量工作。

●开展清查“土锅炉”专项行动；召开气瓶检验检测机构工作会议；组织游乐设施应急救援演练；完成造纸印染行业烘缸、蒸压釜类压力容器专项整治。

●开展农资打假专项行动，组织电线电缆、助力车、食用油专项执法检查；检查2006年属地化打假责任制的签订情况。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召开2006年全市食品安全工作会议；组织迎接国家有关部门对第99届广交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的联合督查。

●起草《我市餐饮业的肉品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制定《2006年度广州市打击制售假冒伪劣食品行为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起草《2006年度各区、县级市食品安全工作综合评价方案》、《2006年度广州市主要职能部门食品安全工作综合评价方案》及其评价细则和《2007年少数民族运动会食品安全行动纲要》。

●制定2006年广州市医疗器械重点监管产品及生产企业目录、2006年广州市医疗器械日常检查计划。

●参加由中国实验室认可委员会（CNAL）和中国药品生物制品检定所联合举办的CNAL技术委员会药品分委会委员会议。

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召开广州市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工作誓师大会和今年第一季度防范重特大生产安全事故工作会议。

●向市人大提出修改广州市“十一五”规划安全生产控制指标。

●制定并印发我市2006年安全生产月活动方案和我市2006年非煤矿山安全生产整治工作方案。

●举办区县安监局行政执法人员培训班；对我市申请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开展现场核查。

市知识产权局

●组织召开市创建国家知识产权示范城市工作领导小组会议暨2006年市知识产权办公会议。

●组织筹备全市知识产权宣传系列活动；组织开展广州市保护知识产权专项行动评选表彰和2005年广州知识产权“十大事件”的评选活动；开展市创名牌优秀企业的表彰工作。

●开展调研制定《加强知识产权建设，加快自主创新发展的若干意见》工作；启动对专业技术人员的知识产权培训工作。

●开展我市企业专利实施状况调查，组织专家对2006年我市专利产业化项目进行评估。

●派员处理“广东国际广告展”、“2006年铝门窗幕墙新产品博览会”展会期间出现的专利纠纷，进驻第17届国际家俱博览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制定《第99届广交会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应急预案》；印发《2006年广州市重点商品知识产权保护专项行动工作方案》。

市政府法制办公室

●修改完善《广州市人民政府规章公众参与规则》和《广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

定》。

●将修改后的《广州市街道办事处工作规定（草案）》、《广州市非税收入管理办法（草案）》、《广州市小型客运船舶管理规定（草案）》和《广州市城市排水管理办法（草案）》报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修改完善《广州流动人口管理规定（草案）》和《广州市商品交易市场管理规定（草案）》。

●开展《广州市出租汽车管理条例》、《广州市电力供应与使用规定》、《广州房屋安全管理规定》、《广州市旅游条例》和《广州市农药使用管理规定》立法调研。

●完成对“重大行政决策合法性论证制度研究”课题的验收工作；召开广州法制研究会会员代表大会。

市政府侨务办公室

●参加广东省侨办主任会议；召开广州市侨务工作会议。

●与有关部门协商保护和开发华侨文化遗产工作意见。

●研究“广州市拆迁华侨房屋补偿标准”。

●草拟和上报授予第十二批广州市荣誉市民工作请示。

●草拟广州市开展华侨港澳同胞捐赠公益事业项目监管制度实施意见。

市协作办公室

●做好邀请各地政府组团参加2006广州博览会工作，召开2006年广州博览会招展招商工作会议并开展海外招展工作；召开广州会展业统计工作会议。

●协助市人大考察团赴广西百色市检查帮

扶项目和资金使用情况；组织广州市—西藏波密县对口支援经贸合作座谈会。

●协助杭州市经贸代表团、长春市商务局考察团、吉林省经协办及吉林省国资委、广西百色市政府代表团、安徽省马鞍山市经贸代

表团来穗开展经贸考察及招商推介活动。

●与南昌市政府商榷举办第三届泛珠三角省会城市市长论坛的有关事宜；赴昆明参加第三届泛珠三角经贸合作洽谈会预备会议。

四月份市政府主要部门工作安排

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修改完善《亚运场馆建设管理暂行办法》、《软件产业人才培养方案》和《统筹投资管理办法》。

●组织全市重点建设项目工作会议；推进我市行业协会发展改革有关工作。

●推进广州国家生物产业基地建设有关工作；推进争取将广州经济开发区和南沙开发区列为国家综合改革试验区有关工作。

●就广石化乙烯扩建、广钢环保搬迁、炼油项目、亚运场馆规划等项目的报批问题与国家和省有关部门进行衔接；就中共三大旧址复原工作与省市有关部门进行衔接。

●推动广州白云国际会议中心前期工作；争取国家批准广州轨道交通四号线延长线可行性研究报告。

市经济贸易委员会

●召开一季度工商业经济分析会议，起草《广州市创意产业园区认定办法》和《广州市机械装备重点企业认定办法》，组织企业申报全国企业管理现代化创新成果；组织市属国有商贸流通企业与银行核实历史银行债务。

●制定二季度小火电顶峰发电补贴方案，研究我市处置电网大面积停电事件应急预案，制定重要电力用户停电事故应急备用电源工作

方案；组织企业申报省节能节电示范项目。

●召开我市实施名牌战略联席会议，组织企业申报2006年省、市技术创新重点项目；完善我市工商业、交通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指导企业做好国家认定企业技术中心申报；草拟加快广州医药产业发展的意见。

●做好日本汽车零部件企业在穗考察的组织安排；推进我市企业与捷克斯柯达公司在机床产业上的合作；召开穗美物流货运业合作发展洽谈会，推进英国TESCO公司在穗设立物流配送中心；召开2006日资汽车相关零部件（广州）采购展览会新闻发布会。

●完善我市社区商业发展的指导意见；起草全市工业产业集群和提高土地利用水平调研报告；编制旧机场批发市场园区规划；组织制定促进我市现代物流业发展的意见；筹备全市国家级酒家等级评定委员会年会；召开全市三类市场升级改造年度工作会议。

●抓紧组建市食盐酒类稽查大队，推进酒类检测中心建设；完成典当行业经营资格核查，组织清理无证照加油站，做好老旧汽车更新补贴资金发放工作。

市建设委员会

●推进社会主义新农村试点工作；做好城建项目前期的评审工作和项目概算审核工作。

●协调地铁工程、道路交通工程、污水治理工程、电力等重点工程建设中的有关问题，推进工程建设。

●协调珠江前航道的清淤问题，督办各区做好本辖区排污口堵截工作；协调金沙洲真空管道收集系统项目建设的有关问题；做好珠江新城地下空间项目前期工作及试验段止水搅拌桩施工。

●组织开展建筑节能工作和建设工程设计招标工作；做好对我市大、中型工程初步设计审查批复工作；跟进广州博览会建设企业招展工作。

●开展新一轮的城市环境整治工作；推进全市建筑垃圾排放和运输管理工作和全市人行道机动车乱停放专项整治行动；跟进珠江两岸户外广告建设与整治工作。

●组织举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试点工作现场观摩会；开展深基坑、高支模专项检查；做好二次公告核准、建设工程招标等工作；做好安全管理巡查，消除各类安全隐患。

市交通委员会

●推进南沙港区二期工程建设工作；跟踪推进美国联邦快递公司落户广州事宜；协调明确2006年国际航线实施工作方案，组织召开会议推进航线拓展工作计划。

●推进公交出租车使用清洁能源和有关创模工作；推进广州电子口岸工程建设、公交枢纽站场建设以及全市公交站点、线路优化调整工作。

●推进街北、街东、机场北延线北段、北三环、增莞深、增从、广河、东二环、西二环、广明、东新等高速公路建设。

●推进货运市场优化管理工作；组织开展危运行业安全评估，开展无证、假证危运车辆整治；指导危运行业制定、落实安全事故应急处理预案；组织散体物料运输企业按要求开展

安全自查，建立全市散体物料运输行业数据库。

●开展道路运输市场秩序整治；做好第99届交易会运输保障和市场秩序监管工作，开展“五一”前客运市场秩序综合整治。

市科学技术局

●召开科技兴市领导小组扩大会议，布置我市贯彻落实国务院《实施〈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的若干配套政策》的有关工作，审议2006年广州科技活动周方案。

●制订我市软件产业发展政策，开展我市动漫产业的调研。

●开展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项目招标工作；组织我市第二批科技计划项目。

市民族宗教事务局

●做好落实房产政策遗留问题情况的普查工作；做好海幢公园与海幢寺合并管理、西湖路27号后座宗教房产和无着庵西侧民宅征拆工作的跟踪落实。

●开展城市民族工作调研，并协助做好国家民委拟在广州召开部分城市民族工作座谈会有关筹备工作。

●做好《关于进一步明确市、区（县级市）民族宗教事务管理职责的意见》和《广州市处置涉及宗教因素突发事件应急工作预案》两个征求意见稿修正工作。

●指导天主教、基督教做好复活节期间有关安全工作。

●研究制定广州市参加广东省第三届全国民族运动会方案。

市公安局

●全面落实各项安全保卫措施，做好春交会的安全保卫工作。

●组织开展以打击街面犯罪为主要内容的“黄雀”行动；落实市综治委关于开展“红棉”行动的工作部署，对全市17个治安重点街（镇）开展强势整治。

●开展打黑除恶专项斗争和打击“恶意逃薪”专项行动；推进“剑锋”行动，加大对各类治安突出问题的整治力度。

●开展全市建筑消防设施专项治理，开展距离消防站较远的部位和单位的消防专职队、义务队建设，推进消防工作的社会化。

●以整治散体物料运输车辆为重点，加强对客运车辆、“校巴”、摩托车、假牌假证车辆、套牌车辆等高危机动车辆的整治。

●加快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的换发工作，确保上半年基本完成集中换证任务；推进原“老八区”换发新款门牌的工作。

市民政局

●完成《广州市民政事业发展第十一个五年规划》编写工作和《广州市民办社会福利机构申请资助管理办法》的送审工作。

●完成《广州市重大疾病医疗救助方案》和《关于对低保人员实行“分类救济”方案》；开展城乡低保工作大检查。

●做好清明期间各界祭奠革命先烈活动以及群众拜祭先人活动的有关工作。

●召开市社区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主任会议；筹备市村务公开和民主管理会议以及市民间组织管理工作会议。

●开展社区人服务管理工作、福利金立项审批程序、实施地名公共服务工程、民间组织登记管理机构设置等项目的调研工作。

●落实省下达的2005年退役士兵、转业士官安置任务。

市司法局

●组织召开全市司法行政系统党风廉政工

作暨民主评议行风会议；组织开展公证系统行风评议活动。

●举办律师维护社会稳定工作交流会和全市刑释解教人员就业现场招聘会；推动全市的安置帮教点的规范化建设。

●拟定全年基层法律服务行业教育培训整顿活动计划方案；筹备开展广州市中学生模拟法庭大赛活动。

●做好广州市“四五”普法总结表彰暨“五五”普法动员大会的各项筹备工作。

●印发有关专业法的宣传普及计划（方案），调整充实广州市普法讲师团；制定司法鉴定机构年度发展计划，推进组建司法鉴定专家咨询组工作。

●检查“两会”期间专项排查调处工作落实情况。

市财政局

●根据市人大批准的2006年预算，批复各单位部门预算；做好市直党政机关事业单位资产处置工作。

●印发《广州市完善市对区财政管理体制方案实施细则》，组织实施调整后的财政管理体制。

●组织开展小汽车号牌竞价发放工作；做好今年一季度小火电机组顶峰发电财政补贴清算拨付工作。

●制订《广州市政府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试点工作实施意见》；修订完善《广州金融业发展专项资金管理办法》报市政府审定。

●完成2005年度外商投资企业财务报表汇总上报及外商投资企业财政年检工作。

市人事局

●组织广州市2006年上半年考试录用公务员和机关工作人员办理录用手续和录用备案工作。

●召开事业单位人事制度改革联席会议成员单位联络员会议，举办事业单位推聘工作培训班。

●召开市级继续教育基地检查考核工作总结大会，向社会通报重新核定的全市继续教育基地。

●研究专业技术人员管理系统中职称评审和高层次人才管理子系统的需求，做好引进外国专家和派出培训人员综合管理系统设计工作。

●组织我市留学人员申报科技活动择优资助。

市劳动和社会保障局

●召开市就业工作座谈会和广州市流动人员录用备案工作现场交流会；出台《广州市2006年就业工作目标责任制考评办法》和贯彻《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对就业再就业工作的通知》的意见；完成《城乡统筹就业失业登记办法》初稿。

●制订广州市劳动保障局技校调整改革方案及各技校的机构编制方案；制定广州市技工教育“十一五”规划；审定各技工学校招生方案。

●做好被征地人员参加养老保险有关配套办法的草拟工作；开展养老保险市级统筹测算工作；研定早期离开企业人员社保问题的相关处理意见。

●呈报《广州市补充医疗保险暂行办法》；修改《广州市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试行办法》；拟订广州市公务员家属统筹医疗办法；调整重大基本医疗补助金支付范围和标准。

●贯彻落实事业单位、民间非营利组织工作人员工伤参保工作；草拟《广州市国家公务员工伤、生育医疗保险管理办法》；完善工伤保险活动费率和奖励办法。

●组织开展劳动保障监察协管员试点招聘、培训工作；完成劳动力市场工资指导价数据筛选录入工作；推进市直企业社会化过渡形式管理服务；修改社会化管理退休人员特殊困难救助实施意见。

市农业局

●贯彻落实防控高致病禽流感的各项措施；抓好农产品质量安全监测体系建设；协调做好白云区新三鸟批发市场建设的有关工作。

●起草我市开展农业保险的建议；开展我市种粮直补实施情况检查。

●组织实施农业科技下乡活动；筹备“第四届全国特色农产品暨荔枝龙眼交易会”。

●召开全市农机工作会议，开展农机“交通安全月”活动；筹备2006年渔业增殖放流活动。

●开展建设社会主义新农村建设试点、农村实用人才教育培训、都市农业观光线路规划调研。

市对外贸易经济合作局

●做好广州交易团第99届广交会的参展工作；做好组团参加2006粤港经济技术贸易合作交流会的筹备工作。

●做好输港澳活禽畜月度旬度出口配额的衔接和安排，密切跟踪活禽恢复出口后的动态，落实防控禽流感疫情的工作措施。

●筹备“2006中国（广州）汽车发展论坛”的有关工作；做好赴日本开展汽车零部件及现代服务业招商推介会的筹备工作。

●开展2006年外商投资企业联合年检工作；开展我市申报国家软件出口基地的各项工作；开展广州发展空港物流经济的调研活动。

市文化局

●推进广州市文物普查《汇编》丛书的

编撰,开展文物立法调研工作;推进数字化博物馆建设工作;策划中国“文化遗产日”系列活动,筹备南越国宫署开馆。

●开展农村文化建设调研和非物质文化遗产调研;完成广州“十一五”文化发展规划和广州历史文化名城建设调研。

●筹备第七届羊城艺术博览月;开展321艺术项目创作调研;推进精品剧目的创作和生产。

●推进各项重点文化设施建设和广州建设中国音乐博物馆事宜。

市卫生局

●加强人禽流感各项防控工作;建立广州市传染病监测体系;下发《霍乱等法定传染病的监测方案》。

●召开全市艾滋病防控工作会议;开展《全国结核病防治规划(2001-2010年)》中期评估。

●修改完善突发公共事件医疗应急救援预案;起草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指挥与决策系统建设项目的计划工作;开展反恐有关物资配备和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队伍建设调研。

●制定医疗机构与大型医疗设备设置规划;制定120急救网络建设规划。

●对区(县级市)农村初级卫生保健工作进行督导和中期评估;研究加强农村合作医疗基金管理;制定广州市农村合作医疗定点医疗机构管理的指导意见。

●完成广州市行政执法职责梳理工作;做好第99届广交会卫生保障工作;组织开展职业病防治法宣传周活动;举行“广州市十大护士才艺之星”竞赛活动。

市人口和计划生育局

●组织机关处以上干部和区、县级市计生局长、街(镇)分管领导赴南京人口干部学

院学习培训。

●召开广州市半年人口形势分析会和广州市计生协理事年会暨幸福工程十周年总结表彰大会。

●开展《广州市流动人口计生工作考核评估体系课题》研究。

市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起草全市国有资产战略发展规划纲要;修改完善《广州市国有企业投资监督管理暂行规定》。

●拟定直属企业经营者长效激励方案,组织开展试点;完成2005年度直属企业经营责任书执行情况的分析、总结,部署年薪清算工作;做好2005年度工效挂钩方案清算,布置2006年度工效挂钩工作。

●修订完善《关于规范广州市国有企业改制工作的实施意见》;筹备“广州国企与战略投资者改革发展交流会暨首届国企招股推介会”,推进市属国企战略性重组及资源整合;完成市国有控股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工作。

●完成直属企业2006年度财务预算报表汇总、整理工作,筹备举办企业财务预算编制培训班。

●根据市财政下达的2006年度国有资产收益收支计划,跟进相关收支事项;修订广州市国有资产收益收缴管理办法;拟召开企业财务工作会议。

●完成监事会、财务总监2005年度监督工作报告;制定印发《监事会工作指引》、《监事会(财务总监)报告运用办法》。

市环境保护局

●召开2006年广州市环境保护暨创模工作会议;做好全国环评会议有关工作;举行纪念“世界地球日”赠车仪式。

●制定《广州市创建国家环境保护模范城

市考核验收阶段环境综合整治行动方案》；做好迎接省环保局技术核查和国家环保总局技术评估的准备工作。

●组织开展珠江综合整治打击非法排污联合执法行动；完成2006年环境保护目标责任的制定工作；开展2006年度排污许可证核发工作；做好机动车排气监督管理数据库建库工作。

●做好广州市环保局环境突发事件应急预案的编制工作；配合市人大审议《广州市机动车排气污染防治规定》；修改广州“十一五”环保规划。

●完成《广州市固体废物污染防治规划》报批工作；完成广州市危险废物和严控废物产生源调查工作。

●开展全面达标（省控）重点污染源检查专项行动和危险废物和严控废物专项检查。

市城市规划局

●完成第三、四、五次市规划审批领导小组会议规划成果审批的后续工作；组织《广州市近期建设规划（2006-2010）》成果送审，推进中心镇总体规划编制工作；推进“广州市城市公共艺术——城市雕塑论坛”、“2006中国城市规划年会暨中国城市规划学会成立50周年庆典”及“广州城市总体发展战略规划实施总结暨可持续发展的城市交通论坛”筹备工作。

●推进南沙开发区凤凰一、二、三桥国际邀请设计竞赛和广州电视台新址工程建筑设计方案国际邀请设计竞赛的组织工作；开展萝岗区战略规划成果深化的编制工作，组织编制《广州市“六线”控制体系规划指引》。

●协调华南路三期及其他高快速路网建设问题，推进广佛路网衔接工作；组织审查全市污水治理总体规划修编纲要，审批白云区竹料污水收集系统工程；审批220KV奥林变电站

送电工程、110KV源溪（西场）及添利送电工程。

●组织召开市建设用地审批领导小组会议；开展年度用地计划编制工作；开展“建设项目用地市区两级规划管理部门联合审批制”、市区两级规划管理部门统一办公自动化系统、统一收发案、统一业务用章等“三统一”工作实施情况调研。

●推进《广州市城市规划管理程序规定》的立法起草工作，推进《广州市城市地下空间开发利用规划管理规定》、《广州市珠江管理规定》、《广州市城市规划局及各区规划分局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规定》的制定工作；开始实行建筑工程验收电子报批。

市市政园林局

●组织“水浸街”改造项目的前期设计及评审工作；修改完善《污泥BOT项目监管方案》和《广州市机动车辆洗车场整治工作方案》；编制《广州市突发城市排水安全事件应急预案》。

●督促各燃气企业开展《燃气质量企业标准》的编制工作；开展公共设施违法构筑物清理整治行动，配合开展整治人行道违章停车专项行动；协调做好主干道报刊亭的布点规划工作。

●召开第十二届“广州园林博览会”总结大会；参加2006年上海国际立体花坛大赛；开展创建国家园林城市筹备工作。

●召开2006年度全市供水工作会议；筹备全国节水宣传周活动。

市市容环境卫生局

●做好散体物料运输车辆的安全整顿工作；组织对垃圾压缩车等环卫车辆的安全运输管理情况进行全面检查。

●做好第99届广交会期间的市容环卫工

作。

●做好建筑垃圾处置场规划的报建工作；做好大田山、李坑生活垃圾卫生填埋场污水调试试工作。

●完成金沙洲居住新城生活垃圾真空管道收集系统初步概算审查，并实施3、4号系统施工图设计等工作。

●做好李坑生活垃圾焚烧发电二厂电力上网接入系统工程方案编制工作。

●落实清除乱张贴、乱涂写新型涂料的推广使用工作；开展城市生活垃圾运输滴漏专项整治工作。

市新闻出版和广播电视局

●召开2006年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宣传出版工作座谈会；筹备内部资料成果展。

●召开2006年广州市广播电视局长、台长工作会议和广州市广播文艺奖评选会；参加“2005年度广东省广播电视新闻奖作品评析会”；参加亚运会电视转播方案论证；筹备网游动漫总动员·广州网站、标志征集活动。

●完善对“村村通”光纤网络进行技术检测的工作方案；制定《广州市广播电视安全播出重大突发事件、重大播出事故的报告制度》。

●开展封堵政治性非法出版物联合行动；举办新设立印刷企业法人和变更印刷企业法人法规培训班。

●落实中学生版权主题教育方案，开展宣传发动、选拔、培训等工作；进驻第99届广交会开展版权保护工作；草拟关于进一步健全文化市场管理协同机制和衔接机制的意见。

●协调部署“五一”前后出版物市场专项整治行动；做好市内印刷厂、图书批发场所、书报刊零售店档、网吧、娱乐场所的调查工作，建立文化市场数据库。

市统计局

●筹备广州市第二次全国农业普查领导小组会议；召开我市经普部分成员单位联席会议和全市基本单位统计工作会议。

●开展2006年广州市万户居民调查第一次入户调查和国际比较项目（ICP）机械品价格调查。

●完成“十五”期间广州居民收支情况分析；完成妇女儿童发展规划（2000—2005年）中期评估监测报告；撰写广州市市容环境卫生民意测评调查报告。

●基本完成各专业年报工作；做好2005年度和2006年1季度广州GDP核算及公布；完成对区、县级市GDP核算和联审。

●拟定广州市“低收入群体居民消费价格指数”调查方案及调查问卷；编印出版《广州统计年鉴2005》。

市物价局

●研究成品油价格调整后对弱势群体和公益性等行业的影响，并采取相应的配套措施。

●规范货检场、报关行收费管理；制定广告服务业和通信行业明码标价管理办法。

●拟定我市天然气门户价格和燃气具置换费用标准方案；试编低收入居民消费价格指数方案。

●推进价格服务进社区、进农户工作；做好禽流感相关药品价格和成品油价格监测工作。

●开展第99届广交会旅业房价和通信行业价格欺诈专项检查工作。

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制定2006年食品安全专项整治方案，开展农资、儿童食品质量抽查和桶装饮用水比较试验。

●清理整治高速公路及南沙区等地立柱广告,推进珠江两岸户外商业广告牌位设计及使用权总承包的相关工作;开展打击非法拼组汽车专项行动。

●开展《广州市生猪屠宰和生猪产品流通管理条例》实施前的各项准备工作;召开镇级屠宰厂(场)开办者整改工作动员会;做好高致病性禽流感的防控工作。

●举办“4.26世界知识产权日”系列宣传活动;开展2006年广州市著名商标认定工作;开展第99届广交会的驻场商标执法工作。

●摸查外籍人员无证经营情况,提出意见和建议;做好对各类企业、个体工商户、市场的年检验照工作。

市质量技术监督局

●通报2005年第四季度监督抽查后处理情况,部署建筑工地建筑材料专项监督抽查任务;跟进危化品及其包装物、容器质量整治,部署电线电缆质量整治;做好名牌、免检产品推荐工作。

●召开2006年第一季度食品质量安全形势分析会;推进食用油、饮用水、乳制品质量整治工作;在做好生产领域质量监督抽查的同时,协调工商、卫生部门进行流通领域抽样。

●抓好食品企业消灭无标生产等工作,公布第三批取消备案的食品企业产品标准;做好WTO/TBT联合应对工作。

●做好易燃易爆危险气体检测报警计量器具强检工作;修订《广州市瓶装液化气安全与计量监督管理办法》;启动重点能耗企业能源计量工作。

●召开2006年第一季度特种设备安全形势分析会;开展工用管道普查;抓好人造板、助力车、化妆品专项执法检查;组织整治无证生产加工行为,加强巡查回访。

市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开展2007年少数民族运动会食品安全行动方案相关工作的调研;召开第六次典型案例分析会和广州市药品GMP实施及监管研讨会。

●制订食肆原材料管理规范;实施《我市餐饮业的肉品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起草《广州市广交会食品安全保障工作的体会》、《广州市食品安全监管体制改革的调研报告》。

●修改完善《广州市保健食品监管工作争当全省系统排头兵实施方案》,并组织落实。

●完善《广州市重大食品安全事故应急预案》的配套表格文本和建立食品安全专家库的工作。

●参加广州市眼镜商会会员大会,宣讲医疗器械监管法规和《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申办程序和现场验收标准。

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局

●开展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试点工作;筹备成立市区两级安全生产监管执法监察队伍。

●做好“3.16”特大交通事故的调查处理工作;开展水上交通安全检查。

●召开广州市中心城区危险化学品生产、储存单位搬迁工作协调会。

●组织调研《广州市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规定》有关问题;研究草拟《广州市高危行业安全风险抵押金管理办法》。

●对我市申请危险化学品安全生产许可证的企业进行现场核查。

市知识产权局

●举办“保护知识产权,弘扬自主创新表彰倡议大会”,组织以知识产权为主题的“羊城论坛”,完成地铁、电视媒体知识产权公益

广告制作和投放工作。

●召开2006知识产权新闻发布会；举行专利侵权纠纷案件公开庭审活动；举办“穗港知识产权保护论坛”；做好“2006年广州优秀专利技术推介交流会”的前期宣传和筹备工作。

●指导花都区做好知识产权试点区域的工作总结；推选知识产权工作基础较好的区县申报2006年省知识产权试点区域。

●派员进驻第99届广交会开展知识产权保护工作，并开展广交会知识产权执法专题宣传报道工作。

●完成《广州市举报冒充和假冒他人专利行为奖励办法》规范性文件征求意见工作。

市政府法制办公室

●修改《广州市电力供应与使用规定》和《广州市商品交易市场管理规定》，并向政府各部门及广大群众征求对《广州市电力供应与使用规定》的意见。

●将《广州市城市规划管理技术规定》提交市政府常务会议审议。

●完成《广州市行政规范性文件管理规定实施细则》的起草工作；开展《广州市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法》立法调研工作。

●指导各区、县级市、各主管部门开展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工作，审查各部门上报的推行行政执法责任制“三梳理”材料；清理限制非公有制经济的法规规章。

●组织召开“较大城市规章立法权限”课题座谈会；完成2005年政府规章英文稿件的审校工作。

市政府外事办公室

●做好俄罗斯叶卡捷琳堡代表团、法国国防高等学院代表团、土耳其地方政府联合会代表团、英国外交部亚洲贸易副部长、日本三菱东京日联银行广州代表处、香港机电工程商联

会来访的接待工作。

●安排荷兰鹿特丹市副市长、新任韩国驻广州总领事、香港建筑师协会负责人拜会市领导。

●做好广州市与巴西累西腓市建立友好城市关系的报批工作。

●做好广州市友好代表团出访欧洲、广州—光州结好10周年庆典先遣组访问韩国光州、“友城之旅”系列活动之广州学生友好交流团访问日本福冈的准备工作。

●邀请外国驻穗领事官员参观白云国际机场、参加广州博览会。

●筹备出版市对外友协会刊及工作手册；筹办《献给母亲的乐章》音乐会；组织成立公共场所英文译名专家委员会。

市政府侨务办公室

●召开广州地区侨捐项目监管工作动员大会；参加广东省海外交流协会研讨会。

●研究我市华侨农场归难侨危房改造意见并上报市政府。

●筹备全国人大执法检查组来我市检查贯彻执行《归侨侨眷权益保护法》有关工作。

●筹备开展穗港澳台夏令营活动。

市协作办公室

●组织广州市政府代表团赴南昌市参加第三届泛珠三角省会城市市长论坛预备会议；协助长春市政府代表团来穗开展经贸考察及招商推介活动。

●筹办市协作系统国家“十一五”规划区域合作发展系列情况介绍会。

●组团赴西藏波密县考察当地旅游规划情况；协助梅州市准备“山洽会”广州推介活动。

●赴外地开展2006年广州博览会招展招商工作；筹备广州市会展业管理领导小组联络员会议。

张广宁市长等市领导调研快速路系统建设



广州市外经贸工作会议



编辑：《广州政报》编辑部
地址：市政府一号楼112室
邮编：510032

国内统一刊号：CN44-1339/D
广告许可证：穗工商广字01025
电话：83123438、83123235、83123236